

襄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年4月1日襄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一、襄阳“十二五”发展的基础及面临的形势和任务

(一)襄阳“十二五”发展的新起点

2006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跨越式发展不动摇,坚持“工业立市、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旅游活市”不动摇,坚持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不动摇,坚持城乡统筹发展不动摇,以转变发展方式为着力点,以改革开放为动力,以重点项目建设和园区建设为抓手,抢抓发展机遇,破解发展难题,增创发展优势,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了巨大成就,先后荣获“全国科技进步示范市”、“全国绿化模范城市”、“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市”、“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市”、“全国双拥模范城市”、“全国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城市”等荣誉称号,城市知名度和美誉度大大提升。全市“十一五”规划主要目标和任务全面完成,为“十二五”发展构筑了新的起点和发展平台。主要成就表现为“五新”:

综合实力登上新台阶。经济规模不断壮大,地区生产总值、高新区工业产值、县域工业产值和汽车工业产值相继突破千亿元大关。

一是经济总量翻番有余、效益同步提升。“十一五”期间主要经济指标增幅逐年上升,摆脱了多年低于全省平均水平的局面。2010年全市生产总值达到1538.3亿元,是2005年的2.6倍,按可比口径计算,五年年均(下同)增长14.3%,增幅高于“十五”期间2.3个百分点,占全省的比重由“十五”末的

9%提高到 9.7%。人均生产总值达到 26024 元，是 2005 年的 2.5 倍；地方财政总收入 141.5 亿元，是 2005 年的 2.6 倍；地方一般预算收入达到 51 亿元，是 2005 年的 2.8 倍，年均增长 22.6%，高于“十五”期间 11.6 个百分点。

二是产业发展水平大提升。工业经济增势强劲。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到 1555 家，是 2005 年的 3.5 倍，其中：产销过 50 亿元、10 亿元和过亿元的企业分别达到 4 家、27 家和 315 家，东风汽车股份公司和风神汽车公司产销分别突破 300 亿元和 280 亿元。2010 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 681.4 亿元，占 GDP 的比重由 2005 年的 27.3%提高到 44.3%，其中汽车产业产值突破千亿，达到 1074.3 亿元，食品、纺织、医药化工、信息、建材冶金相继成为百亿产业。新兴产业蓬勃兴起。襄阳被国家批准为国家级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示范推广试点城市、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新能源汽车产业示范基地和军民结合产业示范基地。“两型社会”建设成效明显，关停了 51 家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小企业”，13 家市区重点污染企业全部关停或搬迁改造到位，7 家企业、2 个园区列为国家和省循环经济试点，2 个循环经济工业园分别在谷城县、宜城市建成，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化学需氧量和二氧化硫排放量均完成“十一五”规划确定目标。农业结构调整取得明显成效，产业化水平明显提升，现代农业发展势头良好。主要农产品生产能力稳步提高，其中粮食连续 7 年增产，总产居全省首位；畜牧业产值占农业产值比重达到 43%，提高了 10 个百分点；农产品加工业迈上新台阶，2010 年产值达到 662 亿元，是 2005 年的 3.6 倍，市级以上龙头企业达到 160 家，年销售收入过 20 亿元、10 亿元的加工企业分别达到 5 家和 10 家。服务业发展势头良好。限额以上商贸企业和物流企业分别发展到

1500家和820家,年销售额过10亿的批发市场7家,过50亿的2家。2010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571.2亿元,年均增长18.8%。旅游总收入85.9亿元,是2005年的3.1倍,“旅游活市”战略初见成效。

三是县域经济实现“三个提升”。在全省地位提升,所占区域经济总量的比例提升,县域工业化水平提升,扭转了在全省位次靠后、在全市经济中块头较小、工业发展相对滞后的局面。纳入全省考核的7个县(市)区实现较大幅度进位,襄州区、枣阳市进入全省县域经济“二十强”;7个县(市)区生产总值、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和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占全市的比重分别由2005年的54%、19.1%、46.1%和45%,提高到59%、47.8%、66%和49.6%。

四是开发区成为全市经济增长的重要支撑。争取国家和省批准新建、扩建开发区(工业园区)15个,每个县市区都拥有了产业发展新平台,拓展了工业发展新空间;高新区成为千亿级开发区,国务院批准设立国家级襄阳经济技术开发区,鱼梁洲旅游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获得长江水利委员会许可,深圳工业园、航空航天工业园、余家湖工业园等一批特色产业园区发展势头强劲。全市开发区(园区)生产总值占全市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47.2%。

五是经济发展后劲强劲。2010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835.3亿元,五年累计达到2251.2亿元,是“十五”的3.9倍,年均增长39.8%,高于“十五”期间26个百分点,建成了一大批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

城乡建设呈现新面貌。坚持工业化与城市化同步推进,着力构建与省域副中心城市相适应的城市大骨架,城市功能明显增强。2010年市区建成区面积达到116平方公里,每个县市区建成区面积均拓展10平方公里以上,以襄南、石花、鄂北3个示范区、9个省级试点镇和160个市县乡三级试点村为重点的新农村建

设全面推进，襄南示范区建设经验得到省委、省政府充分肯定。城市内、外环线等相继开工建设，市区路网日益完善；国、省干线二级公路改造、县乡等级路改造以及通畅工程进展顺利；建成通村公路 1.15 万公里，所有乡镇和行政村全部通达油(水泥)路和客车；汉江二期整治工程等全面完成，航运能力大大增强；开通了襄阳至武汉铁路动车，经过我市的武(汉)(安)康铁路复线建成通车，襄阳至国内主要城市航线增加，航班加密，区域综合交通枢纽功能进一步提升。建成了市体育馆、市中心医院、市一医院、市中医院病房大楼、市五中新校区等重大工程，进一步完善了城市功能，提升了城市品位。

改革开放取得新突破。积极搭建扩大开放的合作平台，营造了大开放的工作格局。与 3 个外国城市缔结为友好城市，高新区设立了保税中心等，2010 年外贸出口和直接利用外资分别达到 5.5 亿美元和 2.7 亿美元，年均增长分别为 31% 和 49.6%。体制机制活力得到进一步释放，国有企业改革任务基本完成，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基本建立。乡镇综合改革和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任务基本完成，农村土地二轮延包依法规范，经营权流转稳步推进。全面推行财政预算制度改革，行政事业单位实现部门预算。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取得突破，行政审批项目不断精简，审批时限明显缩短，行政规费全部免收，行政事业性收费大幅减免，市行政服务中心受理行政审批事项承诺期内办结率达 100%， “阳光新政” 的做法得到省委、省政府的充分肯定。资本运营取得新进展，金融环境建设进一步改善，上市公司从 “十五” 末的 5 家增加到 8 家，高新区 “新三板” 试点进展顺利，市城投公司成功发行 10 亿元企业债券；创办了 “金融网”，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平台建设取得新成效，进一步缓解了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金融体系建设实现历史性突破，交通、中信、民生、华夏、招商银行先后设立襄阳分行；信贷投放大幅度增加，

2010年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达到1294.1亿元和688.3亿元，分别是2005年的2.3倍和2.7倍，有力支持了经济社会发展。

社会事业获得新发展。企业和区域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实现了由“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市”向“全国科技进步示范市”的飞跃，全市申请专利五年累计达到9068件，是前20年的2.2倍；全市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分别达到26家和9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达到3家；建成2个国家级和14个省级创新型企业；获得339项省级以上重大科技成果；科技孵化园成功孵化企业157家；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达到240.9亿元，是2005年的4.1倍。义务教育普及水平不断巩固提高，均衡发展取得新成效，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杂费以及农村学校书本费、住宿费全部免除，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得到保障，农村“普九”债务全部化解。特殊教育健康发展，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85%以上。学前教育持续发展，城市逐步普及学前3年教育，农村地区逐步普及学前1—2年教育。高中阶段教育基本普及，全市初中毕业生升入高中阶段的比例达到90%，优质高中教育资源不断扩大，教学质量显著提高。职业教育快速发展，服务地方经济建设的能力显著增强。高等教育发展取得新进展，办学水平不断得到提升。襄樊学院升格为“二本一”院校面向全国招生，襄樊职业技术学院成为国家重点职业技术学院，襄樊学院医学院和襄阳汽车职业技术学院获得省政府批复正式设立。“隆中人才计划”深入实施，引进以院士和专家领军的创新团队

34个，硕士以上高层次人才463人，为全市发展提供了有效的智力支持和人才支撑。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建成了8个文化信息资源共享中心、77个乡镇综合文化站、1761个农家书屋和679个群众健身工程；全面实现20户以上自然村广播电视“村村通”。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稳步推进，54个基层卫生服

务项目已投入使用，村卫生室和城镇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覆盖率分别达到 98%和 100%，基层卫生、妇幼卫生、传染病防治、紧急医疗救援、卫生监督执法等走在全省前列。出生政策符合率达到 90.7%，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的势头得到遏制，省政府下达的计划生育责任目标全面完成。安全生产事故指标控制在省政府下达的目标以内。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民主法制建设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都取得了显著成效。

人民生活有了新提高。2010 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达到 13333 元和 6365 元，年均分别增长 13.2%和 14.9%。农村生产生活环境明显改善，农村饮水工程建设有效推进，解决了 175 万人饮水安全；发展工程节水灌溉面积 45.3 万亩，累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580 平方公里；农业机械化进程加快，全市农机总动力达到 470 万千瓦；农村户用沼气达到 19 万户。解决了 13.4 万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社会保障能力不断增强，社会保险参保人数大幅度提高；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现愿保尽保，被征地农民和残疾人社会保险制度初步建立，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试点工作扎实推进。社会救助力度加大，30 万城乡困难居民享受最低生活保障。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城乡低保标准、城镇职工最低工资标准和部分优抚对象待遇大幅度提高。就业工作力度加大，大力实施“阳光工程”和“技能就业计划”，城镇新增就业和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 68.4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16%以内，55 万农民接受不同程度的技能培训，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50 万人。农村危房改造、城市廉租房建设、棚户区改造积极有效推进，10 万住房困难居民通过住房保障得到救助。全市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人均居住面积分别为 28.85 平方米和 36.98 平方米。保康脱贫奔小康试点整县推进工作进展顺利。城乡贫困人口大幅度减少，人民生活质量显著提高。

专栏 1 襄阳市“十一五”规划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指标名称 单位 “十一五”规划目标 2010年预计完成

绝对数年均增长%绝对数年均增长%全市生产总值 亿元 1015 11 1538.3
14.3 一产业增加值 亿元 127 1 234.7 7.5 二产业增加值
亿元 475 14.5 798.2 20.3 工业增加值 亿元 733.2 21.8 建筑业增加值 亿
元 65 9.7 三产业增加值 亿元 413 11.6 505
12.9 三次产业比重 12.5:46.8:40.7 15.2:51.9:32.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410 12 571.2 18.8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1228) 16835.3 (2251.2) 39.8 地方财政总收入亿元 141.5 地方一般预
算收入亿元 32.3 12 51 22.6 外贸出口 亿美元 3
5.5 31 直接利用外资 亿美元 2 2.7 49.6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人
11980 8 13333 13.2 农民人均纯收入元/人 4300 6
6365 14.9 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20 20

“十二五”时期，是襄阳在新的起点上推动科学发展上水平，促进和谐襄阳建设，加快提升省域副中心城市综合实力的关键时期。科学编制“十二五”规划，对襄阳经济社会发展迈出新步伐、实现新跨越、开创新局面具有重大意义。

在充分肯定“十一五”发展成绩的同时，要清醒地看到，发展不够仍然是我市最大的实际，发展不快、发展不优、发展水平不高的问题依然突出，一些深层次的矛盾和问题尚未从根本上得到解决，主要表现为：一是经济总量不大，发展质量不优。经济总量和综合实力与中部地区先进城市相比差距仍然较大，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占 GDP 的比例低于全省平均水平。二是经济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三产业以及新兴产业发展不够，多极支撑的产业格局尚未形成，民营经济占比不

高，县域经济相对滞后，对外开放度低。三是经济增长的资源环境瓶颈制约进一步凸显，节能减排和生态保护任务艰巨。四是城镇化进程相对滞后，城市功能和品位有待进一步提升。五是社会发展相对滞后，公共服务供给不足，解决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的压力较大。六是制约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依然较多。这些都是影响和制约我市跨越发展的重要问题，有待努力解决。

(二)襄阳“十二五”发展面临的新形势和新任务

“十二五”时期，是加速推进小康社会建设的重要时期，全面、系统、协调推进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将是“十二五”时期的重大任务，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加注重“五个统筹”将是“十二五”时期的鲜明特征。面对新形势、新挑战，襄阳虽然站在快速发展、实力增强的新起点上，但紧追急赶发达地区和先进城市仍是襄阳最大的实际，全力以赴做大经济总量，不断提高发展质量，构建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推动经济社会更好更快发展，依然是我市“十二五”时期的中心任务和头等大事。

今后五年，是我国统筹区域协调发展的持续推进期，也是襄阳综合实力的快速扩张期。根据世情、国情变化，以及对发展规律的把握，国家不断加大统筹区域协调发展力度，更加注重对欠发达地区扶持，更加注重主体功能区建设，更加注重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对未来十年西部大开发战略进行了新部署，出台了支持老工业基地振兴的新政策，实施了中部地区崛起的新战略，对粮食主产区实行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贴额度逐年增加，以高铁、3G为代表的新一轮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进，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逐步建立。襄阳地处中西部连接点，是全国

108 个历史文化名城之一，是湖北两个省域副中心城市之一，既是老工业基地和传统农业大市，又是全国新能源汽车示范推广试点城市，6 个县(市)是国家商品粮生产基地，2 个县比照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可以说，襄阳是国家多项政策重点支持发展的密集区，是全国、全省重大项目摆放的重点区，是改革创新的先行实验区。一定要把做大经济总量、做优发展质量作为“十二五”时期的重中之重，抢抓一切发展机遇，用足用活各项政策，加大重大工程的争取力度，加快重点项目的建设进程，加快推进汉江流域综合开发，积极参与秦巴经济走廊，加强同中原经济区、关中-天水经济区、成渝经济区的经济技术合作，加强与武汉城市圈和周边城市间的呼应互动，吸纳聚集更多发展要素，全面推动一、二、三产业跨越式发展，全面提升襄阳综合实力，使襄阳快速成长为体量较大、稳定增长、内生驱动的区域经济体，进一步巩固提升襄阳在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及全省的地位，扩大襄阳在全国全省的影响。

今后五年，是我国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深化期，也是襄阳争创产业发展新优势、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时期。就全国而言，正由工业化中期向工业化后期转变，生产要素流动加速，“两型”社会建设深入推进，低碳经济快速发展，资源环境容量与加快发展的矛盾日益突出。以工业化引领发展仍是“十二五”时期的必然选择，新型工业化发展水平将成为区域经济竞争实力的重要标志，直接关系到地方经济的发展速度、发展活力及发展后劲。而处于工业化中期的襄阳，面对工业化、信息化的双重任务，优势不少，压力更大，必须处理好加快发展速度与转变发展方式的关系，必须处理好引进吸收与自主创新的关系，抓住国家振兴老工业基地、产业振兴、支持新兴产业发展等战略机遇，充分发挥襄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经济技术产业开发区两张“国牌”平台优势，凝聚数量更多、层次更

高的人才、资金、技术等生产要素，在结构调整中扩大总量，在总量扩张中优化结构，积极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做大做强新兴产业，大幅提高高新技术产业比重，形成以支柱产业和新兴产业为支撑的产业发展新格局，努力实现工业发展与资源环境相协调，在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中增强襄阳的核心竞争力。

今后五年，是我国城市化与城市发展双重转型的加速推进期，也是襄阳在区域城市群中脱颖而出、迅速崛起的重要成长期。国际城市化经验表明，人均 GDP 达到 3500-6000 美元，城乡融合步伐加快，城市化加速推进。目前，我国人均

GDP 达 3800 美元，正好处于城市化与城市发展的加速推进期，以城市群带动区域发展的局面基本形成，城市群将成为引领中国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国家已经把推进城市化与城市发展作为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持久动力。在鄂豫陕渝毗邻地区，诸多城市竞相发展，增强自身优势，抢占竞争制高点，争当区域领头羊。襄阳作为省域副中心城市，目前的城镇化率处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在区域城市群中有相对优势，尚无绝对实力，推进城镇化任务大、潜力大、希望大，必须抢抓国家推进城镇化的战略机遇期，抓住省委、省政府推进“襄十随”城市群发展的机遇，用好支持省域副中心的政策，提升中心城区的综合功能，增强吸纳承载和辐射带动能力，形成以中心城区为核心，以中小城市为支撑，建制镇为依托，规模适度、经济繁荣、功能完善、特色鲜明的城镇体系，全面提升襄阳城镇化水平，全面提升襄阳县域经济发展水平，使以襄阳为中心的城市群成为湖北发展的重要增长极，使襄阳快速蓄积引领和带动汉江流域乃至鄂豫陕渝毗邻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实力。

今后五年，是我国增强经济社会发展协调性的优化期，也是推进襄阳社会事业突破性发展的机遇期。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国家将更加注重社会建设、

民生改善和人的全面发展，加强社会建设的能力越来越强，公共财政用于社会建设的比例将逐年提高，社会建设对拉动经济增长的作用越来越大。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竞争中，包括硬实力和软实力在内的“全要素竞争”态势更加明显，科技、教育、文化、医疗卫生发展水平对城市形象和品位的提升作用日益增强，对城乡协调发展的后劲和活力的影响日益增大。人民群众对生活质量、精神文化需求、公共服务的要求，以及参与社会事务管理有了更高期待，利益主体的多元化可能使各种社会矛盾更为集中、更为凸显，维护社会稳定的任务更加繁重。我们要牢固树立经济与社会发展互促共进的理念，把加强社会建设、更好地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提升省域副中心城市综合实力、加快构建和谐襄阳的战略举措，使襄阳的科技创新、人才发展、金融服务、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等社会事业发展登上新台阶，更好地支撑襄阳经济社会发展，更好地发挥襄阳在鄂豫陕渝毗邻地区城市群中的引领带动作用。

二、襄阳“十二五”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省委九届九次全会、省委工作会和市委十一届十二次全会精神，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快经济结构调整优化，推进改革开放和科技创新，努力建成全国重要的汽车及零部件生产基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航空航天产业基地、现代农业基地、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和物流基地、区域性旅游目的地和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核心基地，进一步增强产业集聚力、科技创新力、环境承载力、文化软实力，把襄阳建成综合实力强、辐

射带动力大的省域副中心城市，全省重要的核心增长极，鄂豫陕渝毗邻地区的中心城市。

(二)基本原则

——坚持跨越发展。进一步解放思想，全面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发挥比较优势，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推进城市化、城乡一体化，加快发展县域经济，始终保持跨越式发展的强劲势头。

——坚持创新发展。鼓励创新，支持创业，深入实施企业成长工程和全民创业工程，坚持把科技创新作为第一推动力，进一步健全完善经济发展内生机制。

——坚持统筹发展。合理引导城乡居民消费，保持投资增长强度；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统筹协调消费、投资、出口三大拉动力量，统筹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及生态文明建设，实现经济增长与社会进步和谐统一。

——坚持绿色发展。坚持开发和节约并举，大力发展绿色经济、循环经济和低碳经济，加快“两型”社会建设，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同步提高。

——坚持共享发展。扩大公共服务，完善社会管理，健全社会保障制度，保障社会公平正义，把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落实到富民、惠民、安民等各个方面，让城乡居民共享发展成果。

(三)发展目标

围绕建成综合实力强、辐射带动力大的省域副中心城市，鄂豫陕渝毗邻地区中心城市，着力实现“四个明显提升”：

1、综合经济实力明显提升。到2015年，全市生产总值达到3500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五年年均(下同)增长14%，力争4000亿元，年均增长15.9%。

地方财政总收入达到 325 亿元，年均增长 18%，力争达到 350 亿元，年均增长 20%。地方一般预算收入达到 132 亿元，年均增长 21%，力争达到 150 亿元，年均增长 24%。三次产业结构由 2010 年的 15.2 : 51.9 : 32.9 调整为 7.6 : 55 : 37.4，力争调整为 6.8 : 53.5 : 39.7。人均生产总值达到 5.8 万元，力争达到 6.5 万元。外贸出口达到 13.7 亿美元，年均增长 20%，力争达到 16.9 亿美元，年均增长 25%；直接利用外资达到 5.4 亿美元，年均增长 15%，力争达到 6.7 亿美元，年均增长 2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1420 亿元，年均增长 20%，力争达到 1540 亿元，年均增长 2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 2550 亿元，五年累计达到 8500 亿元以上，年均增长 25%；力争达到 3100 亿元，五年累计达到 9800 亿元以上，年均增长 30%。

2、城乡现代化建设水平明显提升。加快形成以市区为中心，中小城市为支撑，建制镇为依托，经济繁荣、功能完善、特色鲜明的城镇体系。全市城镇化率达到 55%以上，襄阳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达到 200 平方公里，人口 200 万。在扩大城市规模中注重完善城市功能，提高城市品位。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显著改善，15%的村建成现代化新农村示范村。

3、民生保障和改善水平明显提升。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全面加强，经济社会管理全面走上法制化轨道，构建和谐社会走在全国前列，成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长，2015 年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达到 24130 元和 11620 元，年均增长 12.6%和 12.8%。国民教育体系更加完善，教育公平全面推进。社会保障和服务水平全面提升，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覆盖面达到 95%以上，工伤

保险、生育保险覆盖面达到 90%以上，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全覆盖。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以内。逐步解决城镇低收入和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城镇家庭入住保障性住房的比例达到 15%。物价涨幅控制在全省平均水平以下。城乡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幸福指数明显提升。

4、可持续发展能力明显提升。人口得到适度控制，人口结构和空间分布不断优化，资源循环利用、集约利用和合理利用的程度显著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建成全国环保模范城市。全市总人口控制在 613 万。耕地保有量保持在 60 万公顷左右，基本农田保护率达到 80%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 12%；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17%；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18%；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10%；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氮排放控制在省定目标以内。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5%以上；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90%。森林覆盖率达到 45%以上。森林蓄积量达 0.25 亿立方米。

(下转 4 版) 专栏 2 襄阳市“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10 年预计 2015 年规划指标属性

绝对数 增长%绝对数增长%

一、经济发展

全市生产总值 亿元 1538.314.3 3500 14 预期性三次产业结构比重 %15.2:51.9:32.97.6:55:37.4 预期性地方一般预算收入

亿元 51 22.6 132 21 预期性地方财政总收入 亿元 141.5 325 18 预期性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835.339.8 2550 25

预期性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571.218.8 1420 20 预期性外贸出口 亿美元 5.5 31 13.7 20 预期性直接利用外资 亿美元 2.7

49.6 5.4 15 预期性城镇化率 % 48.5 55 预期性

二、科技教育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35.3 50 左右 预期性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6 97 约束性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90 95 以上

预期性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提高% 2 2.5 预期性每万人口发明专利申请授权数件 1.5 预期性

三、资源环境

耕地保有量 万公顷 60 60 约束性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 0.45 0.5 预期性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12

预期性万元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17 约束性万元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18 约束性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58 10 约束性

二氧化硫排放下降 %待省任务下达后再定约束性 COD 排放下降 % 约束性氨氮排放下降 % 约束性氮氧化物排放下降 % 约束性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 80

95 以上 约束性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85 90 约束性森林覆盖率 % 42.6 45 以上 约束性森林蓄积量亿立方米 0.19 0.25 约束性

四、人民生活

总人口 万人 591.1 613 约束性文化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提高% 5.6 6 预期性城镇登记失业率 % 4.16 以内 4.5 以内

预期性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42.3 40 预期性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万人 81.5 108 约束性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95 以上

约束性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95 以上 约束性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
保率% 99 100 约束性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套 54649

约束性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人 13333 13.22413012.6 预期性农村
居民人均纯收入元/人 6365 14.91162012.8 预期性

专栏 3 规划指标的属性

本规划确定的量化指标分为预期性指标和约束性指标两大类：

预期性指标是政府期望发展的方向，主要靠市场自主行为来实现，政府主要创造良好的宏观环境、制度环境和市场环境，适时调控宏观调控方向、力度，综合运用经济政策引导社会资源配置，努力实现的目标。

约束性指标是在预期性基础上进一步强化了全市战略意图的目标，是市政府在公共服务和涉及公共利益领域对各县(市)区政府和市直有关部门提出的工作要求，政府主要通过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和有效运用行政力量，确保实现的目标。

三、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加快科技创新步伐，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不断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构建以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先导，以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现代农业为基础、服务业跨越发展的具有综合竞争优势的现代产业体系。

(一)超常规发展工业。大力实施“工业强市”战略，切实转变工业发展方式，加快工业结构调整优化，加速工业化与信息化融合，抓住央企资产重组、资源整合和产业扩张以及国家支持老工业基地城市发展的历史性机遇 积极参与其联合、兼并、重组，大力提升工业经济整体素质和核心竞争力，着力打造一批知名品牌，

形成一批制定行业标准的企业，实现总量扩张与优化升级互动双赢，努力构建集约化、清洁化、可持续发展的现代工业体系，把襄阳建成区域性先进制造业中心。2015年工业增加值达到1820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年均增长14.8%，力争达到2040亿元，年均增长17%。

首先，做大做强汽车及零部件龙头产业。第一，做大汽车核心企业，提高汽车整车发展水平。坚持大力支持东风、服务东风、依托东风不动摇，充分发挥其辐射和龙头带动作用，进一步完善汽车产业链条。大力发展中高档轿车、轻型卡车、工程车、特种车、专用车、客车、微型汽车以及混合动力汽车和纯电动汽车等，形成100万辆以上整车生产能力。第二，规模发展汽车零部件关键产品，提高汽车零部件配套水平。从主要为现有车型和主要厂家配套向全方位、系列化配套发展，从主要提供零件和部件的配套向模块化、系列化供货发展，从主要提供机械类零部件向机械类零部件与电子类零部件并重发展，形成汽车动力零部件、新能源汽车核心部件及总成、车身内外饰部件、控制系统零部件、车桥零部件、制动系统零部件、底盘附件、转向系统零部件、汽车零部件新型原料、新型汽车工具产品等十大零部件加工生产体系；形成零件—部件—总成—模块化的零部件研发、制造的产业链，重点培植发展车身附件模块、发动机部件模块、变速器部件模块、驱动和非驱动桥部件模块、仪表系统模块、电气系统模块、座椅部件模块、散热器部件模块、排气系统部件模块、汽车电子部件模块、转向系统部件模块、制动系统部件模块、专用车部件模块；重点支持新能源汽车和关键部件、汽车电子、新型环保汽车材料、油化产品、橡塑产品的发展。到2015年，模块产品达到400种左右，部件和总成产品达到8000种左右，零件产品达到20000种左右。发动机达180万台、变速箱达100万台，车桥达200万根。第三，加

强汽车自主创新能力建设，提高汽车及零部件研发水平。加强自主品牌轿车、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清洁燃料汽车和发动机等研发，在重点领域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培育、壮大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产品的汽车及零部件企业。第四，完善汽车服务体系。坚持高起点、高标准，加快发展集汽车展示、租赁、保险、技术培训、消费信贷、检测检验、售后服务、报废回收、生产性物流、二手车交易和汽车文化于一体的汽车服务产业体系，引导汽车制造业向生产性服务业延伸。2015年规模以上汽车工业增加值达到

700亿元，年均增长13.7%，力争突破830亿元，年均增长15.9%。建成全国重要的汽车及零部件基地和中国汽车名城。

第二，发展壮大食品、纺织、装备制造、建材冶金四大支柱产业。

——食品工业。充分利用市场机制，整合农产品生产和加工资源，以适应食品饮料产品消费方便化、多样化、特色化的需求为目标，确保产品的营养、安全，提高绿色食品、有机食品、特色食品、功能食品的比重，大力推进产品原产地认证工作。重点发展“五个基地”，即以梅园集团、万宝粮油等为龙头建设全省优质稻米加工基地，以金华、三杰等为龙头建设中南地区最大的麦面加工基地，以奥星粮油为核心打造全国最大的“双低”菜子油生产基地，以襄阳鲁花等为核心打造全省最大的花生油加工基地，以襄大农牧、襄阳祯德和泰国正大为核心建立中南地区知名的肉类加工基地；建设“四个生产板块”，即饮品生产板块、水果加工板块、蔬菜加工板块、特色食品板块。着力打造白酒、茶叶、黄酒全国知名品牌。推进烟草产品提档升级，做大做强烟草工业。2015年规模以上食品工业增加值达到

300亿元，年均增长14.3%。

——纺织服装工业。鼓励棉纺织骨干企业采用先进设备和工艺，提升现有产品档次，开发高档、新型纱，生产高支高密服装面料及家纺面料，以及高档宽幅、特宽幅家用纺织品坯布，研究、开发生产具有自主品牌家用纺织产品，打造 1—2 个全国知名的家纺品牌。鼓励扩大帘子布、玻璃纸的生产规模，开发生产与汽车配套的车用内饰纺织品面料，开发生产应急救援、户外旅游等新型篷盖材料及系列产品；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服装企业，研发、生产各种功能型、生态型服装，支持创建自主服装品牌；开发生产天丝、竹碳纤维等舒适、健康、环保的新型纺织产品。鼓励采用先进印染设备和印染整理技术，开发各种装饰面料及功能性整理面料，满足宽幅、特宽幅面料的印染整理需求。2015 年规模以上纺织工业增加值达到 156 亿元，年均增长 12.6%，建成全国重要的纺织品出口基地，重振中国织造名城的雄风。

——装备制造工业。加快发展重型轨道车辆、高铁和电气化铁路维护检测成套设备、城市地铁和轨道交通维护车辆、大中型养路机械四大系列产品，积极研发现代化大型铁(公)路养护成套装备，形成全国最大的生产研发基地。开发生产静电除焦油塔、旋风除尘器等冶金、化工、煤炭企业专用环保生产设备，电热锅炉、余热回收器等新型节能、环保锅炉及热能设备，新型物理多级循环废水处理设备，烟气、煤气脱硫专用设备。抓住汉江流域综合开发机遇，大力发展船舶制造业。抓住民爆行业资源整合的机遇，支持现有企业并购重组，引进战略投资者和专业生产民用企业，扩大民用爆破器材及其专用设备生产规模。积极发展医疗器械和城市救灾应急装备制造。2015 年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增加值达到 130 亿元，年均增长 32.1%。

——建材冶金工业。建材方面，重点发展新型干法水泥、新型墙体材料、新型装饰装修材料、新型摩擦密封材料和特种耐碱玻璃纤维、特种水泥、特种耐火材料以及新型有色合金材料，建成鄂西北最大的干法水泥生产基地、全省最大的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基地、全国最大的摩擦材料生产基地。冶金方面，重点发展新型无机非金属材料 and 新型有色合金材料，加速行业产品结构提档升级。开发生产优质特种钢铁、轧材、铝涂板、再生铅、铅锌合金、高纯铅、镁锭、镁合金锭、氢氧化铝、金红石等，建成全国最大的钛产品生产研发基地和再生铅生产研发基地。2015年规模以上建材冶金工业增加值达到250亿元，年均增长30.9%。

第三，改造提升化工、电子电器、医药三大优势产业。

——化工工业。坚持走特色发展之路，注重化工产业发展与环境保护相统一，提高集约化、产业化水平。依托磷矿资源，以建成中西部地区重要的磷化工和精细化工基地为目标，加大新技术研发推广力度。大力发展以磷酸盐、食品级磷酸氢钙、脱氟磷酸三钙、医药级磷酸等为主的磷化工深加工。2015年磷化工业增加值突破52亿，年均增长47.9%。大力开发粘胶、新型电子化学品、表面活性剂、高性能高分子材料、汽车化学品、新型高档染料、食品添加剂等精细化工产品。借武汉80万吨乙烯工程建设之机，积极争取下游产品落户襄阳。积极开发生产高浓度磷复肥和稀土复合肥。加快发展涂料工业，提高汽车面漆、底漆、橡胶加工业与汽车产业配套能力。2015年规模以上化工工业增加值达到91亿元，年均增长14.4%。

——电子电器工业。一是大力发展汽车电子。积极支持汽车电子控制、智能仪表盘、传感器、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等产品加速发展，进一步开发车用GPS、车用视频音响、雷达系统等车载电子产品，形成汽车电子控制产业链，建

成全省最大的汽车电子生产基地。二是大力发展大功率电机变频调速启动装置、电机及控制设备、汽车专用制造和检测设备、环保设备等机电一体化产品。鼓励企业培育上下游产品，延伸产业链，不断发展壮大襄阳电机与控制设备特色产业。三是大力发展笔记本电脑、应用软件及智能化电子消费类产品。四是大力发展特大功率晶闸管、集成电路、线路板等电子元器件产品。2015年规模以上电子电器工业增加值达到90亿元，年均增长12.5%。

——医药工业。重点发展生物制药、生物试剂、化学新药和现代中药。引导医药企业发展市场潜力大、技术含量高的医药中间体、维生素类、中成药、皮质激素类原料药以及具有特色功能保健的保健品。2015年规模以上医药工业增加值达到39亿元，年均增长49.4%。

第四，跨越式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

高新技术产业。一是依托军工企业发展壮大高新技术产业。继续坚持“军品为本、民品兴业”的发展方向，加快发展与军品结构相似、技术相通、工艺相近、设备设施通用的军民结合型先进装备制造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加快军民结合产业化工业园建设，积极承接驻襄阳军工企业上级集团公司的资本重组、资源整合和产业扩张。以航宇公司为依托，建设多品种、宽系列、高智能、配套链条长的座椅产业基地；以新东方公司为依托，推动泵阀产业集群发展；以航天42所为依托，扩张汽车安全气囊发生器及平面保护膜等精细化产品规模；以江山重工为依托，打造江山工业园，推动专用汽车、液压系统、数控加工中心等项目建设；充分发挥新华光上市公司的平台作用，积极争取集团公司的支持，使其成为集团公司的新材料基地；以际华3542纺织公司和新四五印染公司为依托，大力发展中高档纺织品和服装产业；以湖北新兴重工3611机械公司为依托，形成以加钒高

强低合金、汽车机械铸件、城市应急系统、特种车辆为核心的产业集群等。二是发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引领带动作用壮大高新技术产业。发挥国家级高新区、国家火炬特色产业基地、科技企业孵化器的优势，培育一批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市场占有率的高新技术产品；培育一批研究开发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较强、经济规模较大、掌握知识产权的大型高新技术企业(集团)；培育一批机制灵活、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较强、经营管理水平较高的科技型中小企业。三是加快应用高新技术和先进实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步伐。重点以光机电一体化技术改造提升传统机械行业，以新材料技术为主改造提升原材料和装备制造行业，以生物技术为主改造提升医药、卫生、能源和农林牧渔业，以低碳技术和清洁生产技术为主改造提升电力、冶金、化工等行业。2015年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提高到50%左右。

战略性新兴产业。按照创新引领、重点突破、集聚发展的思路，跨越式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基本形成掌握核心关键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资源消耗低、带动系数大、就业机会多、综合效益好、产业布局合理的新兴产业体系，总体发展水平走在全省前列，部分领域进入全国先进行业。

1.新一代信息技术。积极发展光电器件、光模块、关键专用芯片等光通信专业元器件和组件，加快电子元器件产品升级，加快培育新型显示、集成电路等核心基础产业；积极打造以大功率LED芯片为核心，从芯片制造、外延片生产、封装测试到应用产品和工程为一体的半导体照明完整产业链；围绕智能电网、电机节能等领域，提高新型电力电子器件的研发生产能力。

2.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高速精密数控机床、磨床及大型立、卧式加工中心、复合加工机床、数控专业机床。开发数控系统及新型驱动电机及其控制单元，高精度电主轴及其伺服单元。积极开发航天器、大飞机零部件和机载设备、航空座椅等配套产品。

3.新材料产业。大力发展柔性电路板、液晶玻璃基板材料等微电子材料，硅晶体、超细锂电池粉体、电动汽车动力电池电解液和电极、燃料电池等能源电子材料。积极发展药物控释材料、医用高分子材料、生物全降解环保材料。

4.生物产业。积极发展生物技术药物、化学创新药物、原料药及中间体，提高现代中药及天然药物发展水平。加快生物农药、生物肥料、生物兽药及生物饲料产业化发展。

5.节能环保产业。强化节能、环保、低碳发展理念，大力推广节能环保发展模式，着力建设1—2个国家级循环经济园区。加快建设以国家级节能装备制造、创新发展产业基地和低碳产业示范区为核心内容的节能装备产业园，引进节能装备企业50—60家，孵化节能高新技术企业30家左右，发展加热辐射和蓄热节能技术、单杆压缩机技术、电力电气安全节能技术、新能源和节能新材料四大核心节能技术产业，形成产业集群；建成一个节能产业化中心、一个节能产品检测工程中心、一个国家级节能重点实验室。积极开发城市“富矿”，引导和鼓励发展废物利用产业，加强资源循环利用。把襄阳建成在全国有重要影响的节能环保产业基地。

6.新能源汽车产业。抓住国家新能源汽车试点城市政策机遇，加大“两纵三横”（“两纵”：纯电动车、汽电混合动力车；“三横”：电池、电机、电控）核心技术研发力度，着力开发生产新能源客车、轿车、物流车、微型车、环卫执法

车，以及与之配套的汽车专用底盘、电机及其控制器、动力电源系统等，形成相对完整、实力较强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条，创立全球知名的纯电动汽车品牌，建立具有国家资质的实验检测基地和认证机构。把襄阳打造成国家级新能源汽车集研发、生产、销售、营运、服务于于一体的千亿级产业基地。

7.航空航天产业。加快建设中航集团航空产业园、航天科技集团航天技术应用产业园、新兴铸管 3611 工厂铝合金铸件生产基地、5713 工厂民用飞机发动机配件及发动机维修项目，以及波音(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欧洲直升机集团、德国飞行设计与航宇公司合作的运动飞机制造项目等。研发弹道救生装置等航空防护救生装备，开拓占领我国航空航天生命安全保障系统的人机工程领域；积极推广应用飞机液压操控、机载电子测控等技术；抓住低空开放政策机遇，引进和发展通用航空产业；大力发展商用飞机机舱设备和热气球等航空运动休闲产品，着力开发航空电机、高铁座椅、轮船座椅等，积极发展飞机维修保养和飞机驾驶培训，建成国家航空航天产业基地，成为在全国有重要影响的航空航天工业城。

第五，整体提升工业竞争力。一是着力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强企业。年产销过 500 亿元以上企业达到 2 家左右，年产销过 100 亿元企业达 10 家左右，过 50 亿元企业达 10 家左右，过 10 亿元企业突破 100 家，过亿元企业突破 600 家。二是着力培育“精、专、特、新”的成长性中小企业。工业企业达到

14000 家，净增 7000 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达到 3500 家，净增 2000 家。三是着力培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精品名牌。新增湖北名牌、湖北著名商标 200 个以上，中国名牌和中国驰名商标达 40 个以上。四是打造一批产业集群。以配套大产业、延伸产业链为切入点，重点抓好特色比较鲜明、市场份额较大的汽车零部件、汽车摩擦材料、新能源汽车、磷化工、纺织、农产品加工、光机电、

航空航天、装备制造、新材料、电机节能控制等 28 个产业集群，迅速提高产业集群的实力和水平。

第六，加快开发区(园区)建设。以建成各具产业特色的工业新城、“两型”社会的样板区、科技创新的示范区和经济发展的领头雁为目标，从领导、政策、投入和体制创新等方面支持开发区(园区)，完善配套基础设施，延长加粗产业链条，培育产业集群，健全综合评价体系，不断提高开发区(园区)的产业集中度、单位面积投资强度和产出水平；加快推进开发区(园区)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工作，创建一批创新型、循环型、生态型、国际化开发区(园区)。2015 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产值突破 3000 亿元，力争进入全国高新区前

20 强；经济技术开发区成为千亿级开发区，县市区开发区工业产值均突破 300 亿元。

(二)加快发展现代农业。以“一百三千”(百亿斤粮食、千万头牲畜、千亿级林产业产值、千亿元农产品加工产值)为目标，用工业化理念发展农业，以市场化理念经营农业，切实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大力发展特色农业、高效农业、生态农业、设施农业和观光农业，不断提升现代农业的规模化、标准化、精细化、品牌化水平，把襄阳建成全国优质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2015 年农业增加值达到 270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年均增长 3%。

1.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突出抓好“十大板块”和“三大产业基地”。“十大板块”：①小麦。重点发展优质中弱筋小麦，在鄂北岗地形成 300 万亩优质专用小麦产业带。②水稻。重点开发营养保健米，在汉江沿岸和大中水库灌区形成 200 万亩优质水稻产业带，建成全省最大的优质中稻商品基地。③油料。在汉江流域形成

100 万亩双低油菜、60 万亩花生、30 万亩芝麻的优质油料产业带。④棉花。重点推广高产、稳产、抗病虫害新品种，在鄂北岗地和沿河流域形成 50 万亩优质中、短纤维棉花产业带；积极推广种植彩棉。⑤畜禽。在襄枣宜结合部建立 200 万头优质三元猪、4000 万只优质肉禽养殖基地。⑥蔬菜。重点建设市郊 15 万亩无公害标准化商品蔬菜基地，汉江沿岸 36 万亩无公害优质蔬菜基地，316 国道沿线 22 万亩无公害优质蔬菜基地，高山和二高山 7 万亩无公害反季节蔬菜基地，蔬菜产量达到 450 万吨。⑦茶叶。在荆山山区建立 30 万亩优质茶叶基地，总产达到 1 万吨，全部实现无公害生产。⑧干(鲜)果。在汉十公路沿线建立 30 万亩优质桃、梨基地，在荆山山区及老河口西北部建立 44 万亩干果生产基地。⑨烟叶。重点发展 36 个种烟面积千亩村，加快山区烟水配套工程建设，建立 18 万亩基本烟田，全市烟叶总产达到

25 万担。⑩种子(种畜)。利用生态环境多样性优势，大力发展良种繁育与制种产业。以襄阳农科院、市原种场、国营农场(清河、车河、张集)为依托，在襄州、枣阳、老河口等地建立 4 万吨小麦良种繁育基地，在宜城、老河口等地建立 200 吨芝麻良种生产基地；以市农技推广中心等为依托，在枣阳、南漳、谷城等地发展 2000 吨水稻良种生产；以襄阳正大农业公司等为依托，在襄州等地建成 1.5 万吨、华中地区最大的玉米良种基地；以谷城圣光种业公司等为依托，建立 1500 吨油菜制种基地；以市畜牧场、市园艺场、襄大农牧公司等为依托，建立种畜(禽)、林果、花卉苗木繁育基地。提升全市农产品生产规模化、标准化、优质化水平，2015 年全市粮食产量达到 90 亿斤左右，棉花产量达到 3.75 万吨，油料产量达到 43 万吨。

“三大产业基地”：

规模化畜禽养殖基地。加快推进畜牧业现代化建设步伐，每个乡镇至少建 3 个养殖小区；每个县(市)区至少建设 5 个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的养殖小区；襄州、枣阳争取建设 20 个高标准养殖小区。发展壮大畜牧业龙头企业，重点建设以襄阳正大公司等为龙头的 200 万头优质三元猪基地，以襄阳良友公司等为龙头的 100 万头优质肉牛出口基地，以宜城襄大农牧公司等为龙头的 4000 万只优质肉禽、蛋禽基地。鼓励支持发展貂、蛇、鹿、鳄鱼等特色养殖。2015 年生猪出栏 750 万头，牛出栏 52 万头，羊出栏 200 万只，禽出笼 11000 万羽，肉类总产 90 万吨，奶类产量 1 万吨，畜牧业产值达 245 亿元，年均增长 10%。

淡水渔业养殖、销售、加工基地。依托大中小型水库等水利资源，重点推广冷水鱼、热带鱼、小龙虾、回鱼、黄颡鱼等名优特品种，形成集种苗培育、饲料加工、商品养殖、储运、加工、销售为一体的淡水渔业养殖基地。积极发展以水产品加工、运输、流通、渔机具制造和以旅游、垂钓、餐饮娱乐为主的休闲渔业。水产品产量达 25 万吨，渔业产值达 25 亿元，年均增长 8%。

林产品生产基地。大力发展国外松、杨树、杉木、桃、梨、葡萄等，形成规模化速生丰产林、高效经济林和碳汇林基地，速生丰产林和高效经济林种植面积达到 19 万公顷；大力发展花卉苗木，特别是红豆杉、野生腊梅、野生牡丹等珍稀植物培育，形成规模化花卉苗木基地，种植面积达到 7000 公顷。进一步发展壮大油茶、油桐、乌桕、核桃等特色产业基地规模，总产分别达到 4.5 万吨、5000 吨、3500 吨、4 万吨。

——提高科技支撑能力。力求在新品种培育、病虫害防治、生态环境建设、资源科学利用、农产品精深加工等方面取得一批重大农业科研成果，努力提高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率。加强基层农业科技队伍建设和人员培训，推广测土配方施肥、

轻简化栽培等先进实用技术和高产高效模式。强化科普工作，推进科技进村入户。

科技对农业增产增收的贡献份额达到 58%。

——提高物资装备支撑能力。显著提高农机装备水平，农业机械总动力达到 580 万千瓦，农业生产综合机械化水平提高到 75%。

2.提高农业产业化发展水平。

——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业。注重农产品的包装、策划、品牌培育、宣传推广工作。着力引进国内外知名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发展壮大产业化龙头企业集群，力争市级以上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达到 300 家，建成一批加工产值过 10 亿、过 100 亿的龙头企业梯队，其中过 100 亿龙头企业实现“零”的突破、过 50 亿达 5 家(梅园集团、奥星、襄大农牧、万宝、鲁花)、过 20 亿达 15 家；培育一批农产品加工品牌；建成一批规模大、档次高、特色浓、享有较高市场占有率和美誉度的农产品加工园区；建成一批产业集聚度高、示范作用强的农产品加工县(市区)，襄州、枣阳、老河口、宜城进入“双百亿”(百亿加工园区、百亿加工县市)行列，农产品加工业产值达到 1500 亿元，年均增长 20%以上，农产品加工增值比率达到 3：1。

——提高标准化水平。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手段和能力建设，积极开展“三品一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工作，分品种、分地域逐步建立农产品可追溯制度。“有机”、“绿色”和“无公害”食品标识累计达到 500 个左右。推广农资下乡活动，加强农产品生产过程中化学投入品的监督。加强农产品病虫害预警、动植物疫病防治。

——完善农业产业化利益联结机制。支持龙头企业与农户、合作社签订规范合同，发展订单农业，形成稳定的购销关系，鼓励龙头企业采取设立风险基金、利润返还、股份合作等方式，实行多种形式的联合与合作。

——提高农民经营组织化程度。支持发展“农产品行业协会+龙头企业+合作组织+农户”等组织模式。积极引导发展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民用水协会、农民作业服务队等，2015年农村合作组织发展到2500家以上。

3.加强现代农业服务体系建设。健全完善农业科技推广应用体系、农业机械化推进体系、种养业良种体系、动植物保护体系、森林资源监测体系和林业要素市场体系、农业资源与生态保护体系、农产品及农资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农业市场信息服务体系、农业社会化服务管理体系、气象防灾减灾监测预警体系。加强农产品标准体系、检验检测体系、质量认证体系建设。积极推广农业保险。

(三)跨越式发展服务业。按照国际化、现代化、人性化要求，跨越式发展以现代物流、信息、金融和中介为主的生产性服务业，大力提升以旅游、商贸、社区为主的生活性服务业，突破性发展新兴服务业，加快服务业集聚区、功能性载体、特色街区和现代市场群建设，努力把襄阳建成区域性服务业中心。2015年服务业增加值达到

1310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年均增长15.8%，力争达到1590亿元，年均增长20.4%。

1.跨越式发展生产性服务业。重点发展关联性强、拉动作用大的现代物流、金融、信息和中介等服务业，引导资源要素集聚，带动产业调整升级。

——现代物流业。建成全国物流信息枢纽、中部地区物流节点城市和鄂豫陕渝毗邻地区物流中心。2015年现代物流产业增加值达到310亿元，年均增长

19.3%，力争达到 375 亿元，年均增长 23.9%。依托交通优势，构建制造业物流、商贸物流、口岸物流、冷藏仓储物流、城市配送物流和农村物流相结合的现代物流体系。不断探索促进现代物流发展的政策措施，建立规范、统一的现代物流市场和有利于现代物流发展的社会环境。提高物流业信息化水平，加快物流业专业化发展步伐。重点抓好汽车产业物流、物资转运加工物流、农产品物流、保税物流园区建设；建设鄂西北综合物流中心、进出口产品物流中心、航空物流中心、深圳工业园物流中心、邮政分捡物流中心、余家湖煤炭配送中心、消费品物流配送中心、棉花交易集散配送中心、国家物资储备襄阳物流中心；充分利用国家将襄阳列为国家北粮南运节点城市的机遇，加快发展大宗商品和农村物流；充分发挥国家物流所作用，建立全国性的物流网络信息总站、物流公共信息平台 and 物流集疏运网络。培育壮大物流企业，提升管理水平，推动传统运输、仓储等企业向第三方物流企业转型。鼓励大型连锁超市和农产品流通企业在生产基地建设冷链物流系统。鼓励引进全球大型物流公司进驻襄阳，鼓励国内外大型物流企业在襄阳设立采购中心、区域分拨中心、分包中心、配送中心。鼓励县(市)区依据各自需求建设物流节点。

——金融业。建成区域性金融中心。2015 年金融业增加值达到 70 亿元，年均增长 19.6%，力争达到 85 亿元，年均增长 24.3%。完善金融组织与市场体系，拓展金融服务范围和服务功能，提高金融运行质量与金融支持力度，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达到 2500—3000 亿元、贷款余额达到 1700—2200 亿元左右，逐步形成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组织门类齐全，大、中、小金融机构交差互补，地方金融机构、准金融机构、担保等金融中介服务机构全面推进，直接融资、间接融资、民间融资全面推进，信贷、支付、担保、征信等金融服务功能完善的，

与省域副中心城市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在鄂西北乃至鄂豫陕渝毗邻地区具有足够辐射带动作用、健全高效的金融运作体系。加大引进国内外金融机构力度，争取一批新的金融机构落户襄阳。建立覆盖周边地区的项目贷款和银团贷款服务网络，形成资金清算、拆借、贴现和外汇交易的中心市场。大力发展基金投资公司、创业投资公司、风险投资公司、金融担保公司，促进发展金融衍生产品。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发行债券。鼓励优势企业上市融资。大力发展保险业。

——信息服务业。建成区域性信息服务中心节点城市。以软件、信息传输和数字内容等领域为重点，积极推进“数字襄阳”和“智能城市”建设，加快信息化进程。大力发展应用软件业，培育软件品牌企业，在办公软件、数字影视产品软件、动漫游戏软件、嵌入式软件、行业管理软件、服务外包软件等方面塑造襄阳特色。加快发展信息传输和数字内容产业，着力培育

3G应用、移动搜索等信息和网络增值服务，积极发展电子商务和面向市场的云计算服务。加快推进“数字襄阳”地理空间框架建设，提高基础测绘保障水平，发展地理空间信息产业。2015年信息服务业增加值达到57亿元，年均增长25%，力争达到64亿元，年均增长27.9%。

——中介服务业。大力发展工程咨询、高新科技、房产中介等行业准入要求高、专业技术要求强的知识密集型中介机构。加快服务的专业化提升，促进服务品种和服务方式的创新。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的会计、金融、保险、法律、咨询、评估等中介组织；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研究机构合作，积极发展从事研究、开发、设计的中介机构。基本形成种类齐全、分布合理、运作规范、接轨国际的

现代中介服务体系，成为鄂豫陕渝毗邻地区中介服务业中心。2015 年中介服务业增加值达到 19 亿元，年均增长 25%，力争达到 21 亿元，年均增长 27.5%。

2.大力提升生活性服务业发展水平。规范市场秩序，创造良好环境，促进旅游、文化、商贸、房地产、社区为主的生活性服务业繁荣发展。

——旅游产业。大力实施“旅游活市”战略，充分发挥荆山生态、汉江风光、荆楚文化、三国文化、襄阳民俗文化等自然和人文资源优势，努力把襄阳建设成为区域性旅游目的地和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核心基地，

2015 年旅游产业增加值达到

180 亿元，年均增长 24.6%，力争达到 220 亿元，年均增长 29.8%。一是运用市场化办法，引进国内外大型旅游公司，整合旅游资源，重点建设古隆中、习家池、襄阳古城、岷山森林公园、鱼梁洲、鹿门山、南漳古山寨、谷城薤山及南河、保康九路寨等景区，形成以古隆中为龙头的三国文化旅游区，以襄阳古城为龙头的仿古文化旅游区，以九路寨为龙头的大荆山生态旅游区，以鱼梁洲为龙头的汉江观光休闲和水陆空体育运动旅游区。二是创新旅游产品，依托襄阳历史文化、人文资源、文物古迹、自然资源等，开辟具有襄阳特色的仿古旅游、宗教旅游、产业旅游、生态旅游、红色旅游等，积极推进旅游产品的多元化发展。美化、绿化汉江两岸，形成百里生态画廊。三是抓住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建设机遇，加强与十堰、宜昌、神农架、荆门、随州、洛阳、南阳等周边城市的旅游经济合作，共同打造精品旅游线路，共同开辟国内外客源市场，成为神农架、武当山等周边地区的旅游基地和鄂西北旅游服务中心。四是加强旅游配套建设。建设襄阳游客集散中心；建成

5 家五星级酒店，四星级酒店达到 10 家以上，国际旅行社达到 10 家以上，高档旅游娱乐区、旅游购物街区达到 3 处以上；深入开发仿真和氏璧、诸葛孔明扇、米芾字画、浩然诗书以及杜仲茶、麦冬茶、葛根饮品等具有襄阳特色的旅游纪念商品。

——文化产业。挖掘襄阳历史文化内涵，彰显襄阳历史文化魅力，重点实施“七个一工程”，即建成一座影视文化城、推出一批在全国有影响的精品剧目、出版一套襄阳历史文化研究丛书、形成一批“襄字号”文艺创作团队、打造一个文化主题公园、建立一批特色文化街区、建设一批艺术场馆，提升襄阳“软实力”。2015 年文化产业增加值达到 176 亿元，年均增长 19.2%，力争达到 240 亿元，年均增长 26.8%。鼓励社会资金建设广播影视创作、拍摄和制作基地，提升广播影视业整体水平；加强与国内外知名同行合作，主动接纳市外卫星电视落地，引进健康的国内外卫星电视节目，适当增设外国语种电视节目频道，稳步推进财经、休闲类电视频道，促进广播影视业向规模化、现代化、集约化方向发展。整合传媒资源，强化服务功能，不断推出精品版面和精品栏目。深化改革文化艺术院团，使其成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文化创新能力、主业突出、核心竞争力强的文化产业集团。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带动战略，加快文化产业基地和具有地方特色文化产业群建设，培育文化产业骨干企业和战略投资者。支持发展书法、绘画、雕刻等文艺创作，积极创造条件推进产业化。

——商贸服务业。用现代技术提高商贸管理水平，建立起开放、高效、畅通、统一的商品流通体系，形成“大市场、大流通、大贸易”的新格局。2015 年商贸服务业增加值达到 230 亿元，年均增长 15.3%，力争达到 260 亿元，年均增长 18.2%。积极发展连锁经营、特许经营、专业配送、代理制、仓储超市，大力

发展电子商务等新型商贸流通业态，建设一批各具特色的商贸聚集区，发展壮大一批区域性大市场，打造鄂豫陕渝毗邻地区商贸中心。加快社区、集镇商贸中心和专业特色街建设，发展人性化消费服务。完善提升各类市场的生产销售功能，进一步发展壮大服装、电器、家具、建材等专业批发市场，重点抓好大型农产品、水产品批发等专业市场建设，各类商品市场达到 600 个，年交易额过 200 亿元的市场 1 个，100 亿元的市场达到 2—3 个，50 亿元的市场 3—4 个，30 亿元的市场 4—5 个，20 亿元以上的市场 10 个以上，形成较完备的市场体系。健全完善农村商贸服务网络。

——房地产业。以优化结构、改善供给、规范市场为重点，有序发展房地产业，促进住房合理消费。优化住房供应结构，注重引导和促进住房消费，重点发展与居民承受能力相适应的普通商品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大力推进廉租房和公租房等保障性住房建设，适当发展中高档商品房，建立“低端有保障，中端有支持，高端有市场”的住房体系。积极有效发展商业、工业、旅游地产等，在中心城区加快发展商业地产等项目，为现代高端商务和专业服务提供载体。引进专业性强的地产开发企业经营工业园区，提升工业地产开发经营水平。发展房地产中介服务，完善住房二三级市场，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加快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建设，建立完善房地产综合信息发布制度及检测体系。加强现代物业管理，提高市场化程度和服务水平。2015 年房地产业增加值达到 97 亿元，年均增长 16%，力争达到 110 亿元，年均增长 18.9%。

——社区服务业。加快建立以医疗保健、文化娱乐、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病患陪护、家庭教育、代理服务、家庭用品配送为主的面向社区居民、社会特殊群体以及社会企事业单位的多层次、多种所有制形式的社区服务体系，健全社区

服务组织，强化社区服务功能，提高社区服务水平，创建现代文明社区，实现社区组织网络化、服务社会化、管理规范化的功能多元化、环境优化。2015 年社区服务业增加值达到

19 亿元，年均增长 19.7%，力争达到 23 亿元，年均增长 24.4%。

3.突破性发展新兴服务业。大力培育发展工业设计、建筑与规划设计、广告设计、影视制作等，加快建设创意功能区域。引进知名动漫创意设计制作企业、技术和人才，建设动漫产业基地，做大做强动漫产业，打造“创意襄阳”城市品牌。加快引进服务外包技术先进型企业，大力发展服务外包产业。建设襄阳通用航空服务业基地，积极发展通用航空综合保障服务业、航空旅游休闲产业等。

4.推进服务业与第一、第二产业的融合。重点围绕农业产前、产中、产后，加快构建和完善以生产销售服务、科技服务、信息服务和金融服务为重点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推进工业企业分离发展服务业，积极开展企业分离试点，将企业的研发、设计、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剥离出来，促进企业专业化分工，降低企业的运营成本。推进科技服务业向制造业前期研发、设计等领域渗透，推进金融、信息等服务向制造业融资、管理等领域渗透，推进现代物流、商贸、中介、创意设计等服务向制造业产品销售、售后服务、信息反馈等领域渗透。

(四)积极支持建筑业发展。抓住国家基础设施新一轮提档升级改造建设和城镇化加速推进的有利时机，推动建筑行业资源整合，鼓励和支持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逐步形成具有综合施工能力的大型企业集团；引导中小型建筑企业做专做精，培育一批具有专业承包、劳务承包等特色优势的专业企业。全市劳务分包企业力争发展到 200 家，逐步形成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合理的“金字塔形”企业结构，形成 1 家年产值 15 亿元以上的公路施工企业，2 家年产值 10 亿

元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企业，2-3家年产值达5亿元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企业。力争新增甲级监理企业2-3家，甲级招标代理企业2-3家，甲级造价咨询企业2-3家。培育一批能与省内大承包商竞争的知名企业，形成以襄阳市区建筑业为主体，谷城、枣阳建筑业为两翼的发展格局。拓展经营范围，推进建筑工程总承包，做大建筑业规模，扶持具备条件的总承包企业申报交通、水利、电力、市政、通信等资质，形成综合施工能力，引导建筑企业向市政建设、园林绿化、路桥工程等领域进一步拓展。大力推进建筑业技术进步，加强安全管理，提高施工质量；鼓励和支持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开发应用，提高建筑业经济效益。支持企业实施“大市场”和“走出去”战略，积极抢占市外乃至国外的建筑业市场份额。2015年建筑业增加值达到100亿元，年均增长8%。

四、加强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建设

优先发展综合交通运输，强化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发展信息基础设施，优化发展能源产业，进一步提高支撑保障能力，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一)综合交通运输

秉持“以人为本”、“公交优先”、“节能环保”、“管理科学”的理念，坚持统筹城乡、适度超前、增量建设与存量改造并重，以高速铁路、高速公路、县乡公路、汉江航运、机场口岸建设为重点，着力构建铁路大动脉、公路大网络、水运大通道、空中大走廊的立体型现代化大交通，基本形成内畅外连、安全、环保、节约的交通运输体系，提升襄阳承东启西、南北畅联、网络全国的区域性交通枢纽地位。进一步增强配套服务功能，构筑起区域性中心城市支撑平台。

1.构建铁路大动脉。支持建成郑(州)渝(重庆)高速客运铁路，争取建设西(安)武(汉)高速铁路以及北煤南运重载铁路途经襄阳，形成西武、襄渝、北煤南运、

汉丹、焦柳、襄渝六条铁路大通道。优化穿城铁路布局，着力建设中心城区绕城铁路，开通襄阳至武汉、襄阳至十堰的铁路快速通道，以及襄阳至宜昌的城际铁路，逐步实现襄阳至武汉的铁路客运公交化，形成“一主两副”以及襄阳与周边城市的铁路快速交通圈。全力支持铁路编组站提档升级、完善功能，提升襄阳连南接北、承东启西的铁路枢纽地位。

2.构建公路大网络。建成城市内、外环线以及汉江三桥和五桥，健全完善城市立交和地下通道。加强停车设施建设和管理，鼓励社会资源建设停车设施。坚持“公交优先”，建立城市公交快速通道。按照国际标准建设交通指引导向路牌等标志系统，优化道路交通组织管理，综合运用信息、GPS和GIS等现代技术构建“智能交通系统”，提高城市道路通行效率，充分发挥交通设施的承载能力。建设襄阳至宜城、南漳的快速通道，开通城际公交。建成麻城至竹溪高速公路襄阳西段、谷城至竹溪高速公路、保康至宜昌高速公路襄阳段、保康至神农架高速公路襄阳段、老河口至谷城高速公路等，形成襄荆、汉十、樊魏、麻竹、保宜、保神、福银等七条公路运输大通道。加紧建设市区高速出口路和各城区国、省干道线绕城公路，完善国、省道干线公路主循环网络，实现市区到县(市)通达高速化，国、省干道高等级化，县通乡公路畅通化，综合运输管理信息化，形成市域范围内1小时经济圈。初步建立功能完善、集疏运配套的客货运站场体系，襄阳市区初步形成客运“零距离换乘”和货运“无缝衔接”。完善农村交通网络，加快建设通达重点自然村、经济循环四级公路的步伐，形成连接干线、沟通城乡、通达社区、通往景区(点)的较为完善的农村路网体系。

3.构建水运大通道。抓住国家大力发展内河航运的契机，积极争取国家实施汉江中下游综合开发，建设汉江航道水运主通道，提高航运能力，实现江河直达、

江海联运；改扩建沿江码头，加强主要港口集装箱等专业化码头建设和技术改造，建立汉江水系专业化运输系统，增强吞吐能力。大力发展以港口物流、船舶修造等为主的“临港产业”，将襄阳港建成区域性物流中心、煤炭储运基地。

4.构建空中大走廊。按照年客运能力 100 万人次以上的发展目标，加快实施襄阳机场改扩建工程。拓展新航线，加密航班次，实现到全国主要城市通航。争取尽快设立航空口岸，力争开通国际地区航线和国际货运。将襄阳机场建成区域性航空运输中心、省域中心城市枢纽网络重要成员和区域中心城市一类航空口岸，成为区域性航空港。

(二)水利基础设施

一是提高农业基础设施保障能力。着力抓好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三北”水源工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泵站更新改造工程、低丘岗地和低效林改造工程、汉江流域综合整治工程、400 万亩土地整理工程、农村饮水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改善有效灌溉面积达到 307 万亩，新增工程节水灌溉面积 116 万亩，提高农用水利用率，由目前的 0.45 提高到 0.5；解决 100 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二是完善供排水和防洪设施建设体系。依托引丹干渠，建设城市备用水源工程；改造城镇供排水网络，提高供排水能力。加快实施“一江两河”堤防标准化整治工程和中小河流防洪综合治理工程；积极实施城市污水和雨水分开排放工程；继续治理南渠、大李沟，构建城市水系，使之成为集防洪、生态、休闲、观光等功能为一体的城市景观画廊；加快防汛信息化建设，提高城乡防洪能力。襄阳城区综合防洪能力逐步达到 50-100 年一遇标准，其它城市防洪能力逐步达到 20-50 年一遇。

(三)信息基础设施

积极推进互联网、广电网、通信网“三网融合”，建成各地、各类信息网络互联互通的骨干传输网。大力发展融数据、图像、声音等多种业务于一体的数字化、宽带化、综合化接入网。加大农村网络建设力度，形成覆盖全市城乡的交互式、多功能信息传输网。以3G系统建设为重点，以龙头企业为牵引，加快建设全市无线数字共网平台，建成技术领先、功能齐全、覆盖全市及各行各业的现代化无线电应用、管理网络。加快发展“物联网”。完善基础信息资源目录体系和交换体系，实现基础数据的整合与共享。大力推进电子政务网络建设，整合提升政府公共服务和管理能力。加强信息安全预警和应急处理，强化密码工程建设，保障基础信息网络和重要信息系统安全，全面提高信息安全防护能力。

(四)能源产业

坚持节约能源优先，优化能源结构，大力发展火电和水电，积极争取发展核电，加快发展可再生能源，合理消费煤炭，积极引进市外能源，增强能源储备能力。构建安全稳定、环境友好、经济高效的现代能源产业体系。

1.大力发展电力。扩大水电、火电等传统能源规模，提高生物质能、太阳能等新能源比重，加快新能源产品开发与应用。重点推进襄阳火电厂三期工程、大唐襄阳火电工程、新集水电枢纽工程、雅口水电枢纽工程、南漳抽水蓄能电站、大唐襄阳热电联产工程等，继续开发利用小水电。加快襄阳核电站前期工作进程，争取尽早开工建设；加快建设秸秆、垃圾、沼气等生物质能发电厂，进一步推广农村沼气，积极开发沼肥电结合项目。大力开发太阳能发电、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发电路灯、太阳能材料及电池生产研发基地、薄膜太阳能电池、太阳能专用蓄电池、风力发电蓄电池、新型锂离子电池、低铅耗免维护蓄电池、环保电池等。加大太阳能一体化建筑、光伏一体化建筑和光电路灯的推广应用。扶持风机轴承、

风电电机、电控部件和其他风电零部件产业发展。优化完善电源布局和电网结构，新建、改扩建一批输电线路和变电站，加快农村电网改造步伐，使襄阳电网电源布局更加科学合理，电网结构更加优化完善，城乡生产生活用电水平进一步提高。

2.合理消费煤炭。在内蒙、山西等煤炭资源富集区建设煤炭供应基地，加快推进北煤南运等煤炭通道建设，建设余家湖煤炭储运中心，提高煤炭供应保障能力。探索输煤输电并举的市外能源输入新模式。

3.保障油气供应。依托国家西气东输二线和中武线，南阳-荆门输油管线，完善市域内供气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确保全市油气供应安全。积极鼓励生物柴油和乙醇替代成品油，建设燃料乙醇生产基地。

4.大力推进能源结构调整。积极发展天然气利用工程、集中供热工程、小水电代燃料工程和农村电气化建设、农村清洁卫生示范工程等，建设清洁节能城市和农村生态家园。

五、加速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进程

抓住国家大力推进城市化、城乡一体化发展机遇，用好用足省委、省政府支持省域副中心城市发展政策，进一步优化城乡布局、提升服务功能、增强综合实力，加速城乡融合和城乡一体化进程，形成以城带乡、城乡共荣的新局面。

(一)用现代城市理念建设“一主”、“两副”和“一花园”。“一主”，即襄阳中心城区，依托山、水、城、洲等资源禀赋和内外环等基础条件，大手笔、高标准谋划中心城区空间布局和功能品位，把项目当作景点建，园区当作城市建，城市当作景区建，着力构建“一线串珠、二线环绕、一江(汉江)两河(唐白河、小清河)两山(岷山、鹿门山)、一洲(鱼梁洲)四城(襄城、樊城、襄州、东津)”的中心城区发展新格局。重点谋划推进东津现代新城、鱼梁洲生态城、庞公滨江新城、

襄阳古城保护与开发、汉江岸线开发、隆中风景区、岷山森林公园、鹿门山风景区、城市景观大道、襄南大学城、樊西工业新区等重点片区的开发建设。加快发展东津、牛首、欧庙、尹集、伙牌等

5个卫星城，东津、牛首、欧庙建成区面积分别力争达到20平方公里，尹集、伙牌建成区面积分别力争达到10平方公里。推进南漳、宜城与市区一体化。进一步配套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不断增强城市交通、通信、教育、文化、卫生、体育、休闲等服务功能，把襄阳建成经济繁荣、产业发达，功能完善、服务配套，环境优美、生活舒适，宜业宜居、具有自身鲜明特色的现代化大城市。2015年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达到200平方公里，人口规模达到200万人，成为引领襄十随城市群发展的龙头、鄂豫陕渝毗邻地区中心城市。

“两副”：支持枣阳市建成50万人以上的中等城市，支持老河口市城区和谷城县城关镇相向组团发展为50万人以上的中等城市，成为襄阳的两个副中心城市。

“一花园”：支持保康县城关镇依托生态资源优势加快发展，建成生态花园城市。

(二)加快发展特色城镇和小城市。大力鼓励发展经济强镇、旅游名镇、商贸重镇等特色小城镇。鼓励吴店镇、兴隆镇、小河镇、仙人渡镇、孟楼镇、武安镇、马桥镇、石花镇、双沟镇、卧龙镇、尹集乡、太平店镇发展为5万人左右的小城市，发挥其集聚效应和辐射带动作用，促进和带动区域城镇化进程。

(三)创新推进城镇化发展的体制机制。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加快落实放开中小城市、小城镇特别是县城和中心镇落户的政策，促进农民向城镇转移。解决好农民工在城镇的就业和生活问题，逐步实现农民工在劳动报酬、子女上学、公共

卫生、住房租购以及医疗、失业、养老等社会保障方面与城镇居民享有同等待遇，帮助进城落户的农民工真正融入城市，加快推动农民工市民化、新市民职业化，五年累计转移农村人口 90 万人。

(四)提升新农村建设整体水平。一是加强村镇规划，优化乡村建设布局。坚持分类指导，依照“保护、利用、改造、发展”相协调的原则，统筹规划、突出特色，搞好村镇规划和建设。加强农村社区规划和建设，引导农民向新的生活居住模式转变。对城郊村通过城市基础设施的延伸和引入城市社区管理模式，逐步实现城乡一体；对中心村和经济发达村通过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配套与居住配套服务功能，吸引人口聚集；对边远分散村特别是空心村要通过规划引导，逐步迁并；把一些重点村建设成为农村新型社区。二是加快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和社会事业。全面推进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同步实施村镇道路、供排水、照明、供气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以国家、省重点镇为重点，加快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加强村镇垃圾收运设施建设，尽快形成“村收集、镇运输、县市处理”的城乡生活垃圾一体化处理体系。在交通便利、基础设施条件较好的中心村建设农村社区服务中心，综合配置科教文卫、治安、社会救助、社保等服务设施，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逐步实现农村基础设施城镇化、生活服务社区化、生活方式市民化。实施农村信息化工程，扩大“三网”融合范围。统筹城乡教育资源布局，促进基础教育向农村倾斜。巩固和发展县、乡、村三级农村卫生服务网络，提高农村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健全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制度，逐步提高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补助水平。三是积极推进襄南新农村示范区建设，鄂北岗地新农村示范区、石花新农村示范区建设，“三条线”（汉江沿线、铁路沿线和国道、省道沿线）新农村建设，以“口子镇”、乡镇政府所在集镇为重点的新农村建设，以

此促进和带动新农村建设上水平。四是鼓励城市支持农村发展。加快引导城市资金、技术、信息等要素向农村流动，鼓励城市科技、教育、医疗等面向农民搞好服务，鼓励城市企业投资建设现代农业，鼓励城市劳动密集型和资源加工型产业向县城和小城镇转移，鼓励城市商贸、物流、金融、保险、咨询等服务业向农村延伸。五是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引导农民发展附加值高的优势农产品及深加工、旅游等服务业，通过挖掘农业增收潜力增加农民收入；引导富余劳动力就地就近或异地转移就业，增加工资性收入；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增加农民收入；认真落实国家对“三农”的各项优惠政策促进农民增收。

六、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推进形成主体功能区布局。加快县域经济发展，加大对革命老区、少数民族地区、贫困地区的扶持力度。

(一)推进形成主体功能区。根据《湖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在全市推进形成不同国土空间的主体功能更加突出、人口经济资源环境更加协调、空间布局更加清晰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1.重点开发区域。襄城、樊城、襄州、枣阳、老河口、其他县(市)区的城关镇以及 12 个小城市作为全市重点开发区域，进一步增强产业创新和聚集能力，重点发展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围绕汽车、食品、纺织等主导产业形成配套产业带，建成以粮经作物生产加工基地、畜牧养殖加工基地、林果生产加工基地为主的现代农业示范区；充分利用好现有空间改善人居环境，提高聚集人口的能力；承接生态功能区、农产品主产区和禁止开发区内的人口转移，以产业集聚带动人口集聚，以人口集聚进一步推动产业集聚，成为全市乃至全省重要的人口和经济密集区。

2.重点生态功能区。保康县全境和南漳县、谷城县的山区乡镇作为全市重点生态功能区，以修复生态、保护环境、提供生态产品为首要任务，增强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维护生物多样性等提供生态产品的能力，加强污染防治力度，维持生态系统平衡和稳定，保障全市生态安全。严格控制开发强度，逐步减少农村居民点占用的空间，禁止成片蔓延式扩张，腾出更多的空间用于保障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充分利用林、果、茶等特色农产品资源、矿产资源、旅游资源和水能资源，大力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生态农业、绿色农产品加工业、林特产品、矿资源加工业和生态旅游业。

3.农产品主产区。县(市)区农产品生产基地作为全市农产品主产区，坚持以种植业为主体，调整农林牧副渔的结构及规模，在扩大优质粮棉油产量基础上，突出发展水产、畜牧、林业等优势产业。进一步提高耕地质量，优化布局结构，改善生产条件，提高产业化水平，逐步提高农业效益和竞争力，建立以粮、棉、油、生猪、水产、家禽等为重点的综合农业发展区，使之成为全国重要的优质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和商品粮基地。科学使用农药、化肥，有效控制农业面源污染。

4.禁止开发区域。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和风景名胜区等点状分布的禁止开发区域，依据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划实施强制性保护，严格控制人为因素对自然生态的干扰，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引导人口逐步有序转移，实现污染物“零排放”，提高环境质量，使之成为保护自然文化资源的重点地区，点状分布的重要生态功能区，生物多样性和珍贵动植物基因保护地。

专栏 4 禁止开发区域

一、自然保护区：湖北五道峡省级自然保护区、湖北襄阳南河省级自然保护区

二、风景名胜区：隆中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保康县野花谷省级风景名胜区、老河口市梨花湖省级风景名胜区、枣阳市青龙山白水寺省级风景名胜区

三、森林公园：襄州区鹿门寺国家级森林公园、谷城县薤山国家级森林公园、襄阳市岷山省级森林公园、老河口市百花山省级森林公园、保康县官山省级森林公园、谷城县承恩寺省级森林公园、枣阳市白竹园寺省级森林公园

四、地质公园：南漳县水镜湖省级地质公园

五、蓄滞洪区：宜城市襄东垸分洪区、宜城市襄西垸分洪区

六、谷城汉江国家湿地公园、枣阳熊河省级湿地公园

(二)加快发展县域经济。坚持“一主三化”方针，走特色产业(集群)发展道路，进一步壮大县域经济规模，提升发展质量，争取

1-2 个县(市)区进入“中部百强县市”行列，3-4 个县(市)区进入全省县域经济发展 20 强。加强工业园区建设，重点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功能和配套服务体系，把园区建设成为推动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平台。围绕优势特色产业，优化配置资源，大力培育带动力强、市场占有率高的领军企业，形成一批集中度高、竞争优势明显、特色鲜明的产业集群，各个县(市)区形成 1-2 个竞争力强的主导产业，建成一批税收过千万元、过亿元的骨干企业。根据区域特点和城镇功能定位，发展一批具有地方优势和特色的县域工业强镇、商贸重镇和旅游名镇。大力鼓励回乡创业、兴业，促进“回乡经济”发展，带动县域经济。

(三)加大对革命老区、少数民族地区和贫困山区的扶持力度。

着力抓好保康脱贫奔小康试点工作，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以 17 个贫困乡镇、20 个革命老区乡镇和 120 个贫困村为重点，继续实施整村扶贫，开展对口帮扶，加快经济循环路建设步伐，争取早日实现通水、通电、通路等“七通”；

切实搞好素质教育工程和职业技术教育培训，抓好产业化扶贫和科教扶贫等，大力支持贫困地区、革命老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加快发展，逐步解决农村 36.9 万扶贫对象的温饱问题。

七、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

以生态文明建设为目标，通过发展循环经济和低碳经济，建设低碳城市，强化节能减排，促进绿色经济发展，推动形成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和适应气候变化的产业结构、增长方式和消费模式，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一)强化能源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把节约资源放在突出位置，加强水、土地等重要资源保护和集约利用，建立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推广等保障机制，更新淘汰落后设备和工艺，推广应用高效节能产品和服务。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快发展节水型农业、旱作农业，提高农业灌溉渠系利用系数；实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相结合的制度，完善取水许可制度，严格控制地下水开采，完善政府调控、市场引导、公众参与的节水机制。严格执行国家产业和土地供应政策，合理安排生产和建设用地，提高单位土地投资强度；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大力开发整理荒地、坡地和滩涂，促进占补平衡；推广应用标准厂房，鼓励建设多层标准厂房。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完善预警防控机制。打击非法开采、乱采滥挖行为，整治矿产资源开发秩序，支持企业到省外、国外开发资源。提倡绿色消费、循环消费，逐步形成节约型消费方式。

(二)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和低碳经济。进一步建立健全促进循环经济发展的政策激励机制，在项目立项、土地、环评、税收等方面给予支持。构建财政激励保障机制，加大财政对循环经济发展的支持力度，发挥政府在循环经济发展中的引

导作用。坚持“资源开发与节约并重，把节约放在首位”的方针，推进节能降耗，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全面推进清洁生产，从源头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实现由末端治理向污染防治的转变。大力开展资源综合利用，最大限度利用资源，减少废弃物的最终处置。大力发展环保产业，为循环经济发展提供物质技术保障。积极支持循环经济技术研发、示范推广和能力建设，从资源开采、生产消耗、废物产生、最终消费等各个环节入手，逐步建立全社会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推进矿产综合利用、工业废物回收利用、余热发电和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等。抓住被国家定为再生资源试点城市的机遇，建立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和垃圾分类回收制度。加快建设高新区节能产业园、谷城再生资源园等一批节能工业园区、再生资源基地，支持循环经济重点项目建设。

(三)建设低碳城市。坚持政府推动、规划先行，示范带动、公众参与和重点推进、循序渐进的原则，发展低碳经济，建设低碳城市。加快低碳技术开发和应用，推进节能领域的技术开发与应用，建立以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的低碳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体系，淘汰不符合低碳发展理念、高能耗、高污染、低效益的产业、技术和产能。积极发展生态农业和有机农业。推进能源结构调整，推动能源利用结构由单一煤电向煤电、太阳能、垃圾和秸秆等生物质能发电并举的方向发展，在生产、生活领域积极推广太阳能、沼气、天然气、地热等清洁能源的综合利用，逐步提高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比例。构建绿色交通体系，建立方便快捷的道路交通体系，鼓励选择高效利用能源和交通能源、少排放污染物、有益健康的出行方式，倡导和实施公共交通优先和主导的交通模式。坚持用低碳理念指导建筑设计，大力发展节能省地住宅和公共建筑，推广应用绿色节能建筑技术和节能材料，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减少污染。利用市场手段探索碳定价制度改革

革。全面开展低碳宣传教育，树立低碳理念，倡导绿色消费，逐步形成低碳化生产、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

(四)大力推进节能减排。扎实推进重点节能工程，鼓励推广节能工艺、技术、设备。突出抓好耗能大户、国控排污企业的节能减排；严格控制新建高耗能、高污染项目，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建立节能减排的预警机制。严格落实节能减排目标责任制，强化节能减排指标约束，全面推行清洁生产与节能技术，实行强制性淘汰消耗高、污染重、技术落后的工艺、设备及产品制度。建立排污权交易市场，强化排污总量控制和许可证制度，将环境成本纳入企业生产成本核算，增强企业环境保护内在压力。

(五)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坚持减缓与适应并重的原则，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适应气候变化影响，不断提高应对气候变化和防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下降 18%。

(六)加强生态保护与建设。构建“一城、两带、三区”为主的生态建设空间布局。“一城”：襄阳城市圈和县市城关镇森林生态建设，重点是城市道路、河流及其公共绿地，内、外环景观绿化和旅游景区绿化，以及县市城区绿化及环城防护林建设。“两带”：汉江流域(襄阳段)综合开发林业生态建设带、骨干交通景观绿化带。“三区”：山区生态经济林区，低山丘陵商品林区，鄂北岗地防护林区。保护好古隆中、张公祠、黄家湾、万山等城市近郊林地，建设邓城遗址公园、小清河滨水公园、护城河四期建设、红光公园、万山公园、岷山森林公园、余家湖公园、习家池公园等，不断提升襄阳园林城市形象。切实加强自然保护区建设和管理力度，巩固自然保护区和自然保护小区建设成果，重点建设和保护保康五道峡、南漳漳河源湿地、谷城南河湿地等自然保护区和重要生态功能区，争

取保康五道峡省级自然保护区升格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并新建一批省级自然保护区、省级湿地公园、国家级湿地公园。大力发展碳汇林。加强天然林、重要水源涵养区、石漠化地区等保护，全面加强水土保持工程建设，促进生态修复。

(七)加强环境保护。坚持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以解决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问题为重点，严格实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加强综合治理，明显改善环境质量。

1.强化污染防治和减排。以水污染防治为重点，加强大气、危险废物、土壤、核与辐射等方面的污染防治，强化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主要污染物减排。

水污染防治。加强“一江”（汉江）“两库”（王甫洲、崔家营水库）、“五河”（南河及支流清溪河、北河、小清河、唐白河及支流滚河、蛮河）等重点区域水污染防治，积极争取将汉江中游水污染防治纳入国家南水北调生态补偿机制，建设水污染防治机制及其设施，汉江干流水质稳定在省控功能区划标准以上，主要支流达标率达到70%以上，重要水污染得到有效治理。实行严格的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制度。进一步完善重点工业企业污染防控体系，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削减造纸、化工、印染等行业化学需氧量、氨氮等污染物排放量，工业废水达标率达到100%。完善污水收集管网，强化污水处理厂污泥安全处置，在重点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增强脱氮除磷功能。

大气污染防治。一是继续实施二氧化硫排放总量控制，从注重电力行业总量削减向全面减排转变。电力行业二氧化硫减排突出抓结构调整与脱硫设施的稳定运行；冶金、化工、水泥、有色等非电行业二氧化硫减排重点抓脱硫设施建设与结构调整；二是全面加强氮氧化物污染防治，形成以防治火电行业排放为核心的

工业氮氧化物防治和以防治机动车排放为核心的城市氮氧化物防治体系。三是全面推行排污许可证制度，依法按照区域总量控制要求发放排污许可证，把总量控制要求分解落实到污染源区，实行持证排污。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排污权交易，优化资源配置。四是重视解决油烟污染问题，加强建筑施工和道路运输环境管理，有效控制城市的扬尘。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和城市清洁能源的比例，因地制宜地发展以热定电的热电联产和集中供热。五是推进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控制区域复合型大气污染。

土壤污染防治。建立污染土壤风险评估和环境现场评估制度，在土壤污染调查的基础上，遗弃污染场地进行一次系统调查，建立城市遗弃污染场地档案和信息管理系统；以高浓度、高风险、重金属污染为主，初步建立土壤污染防治和修复机制。在基本农田保护区、“菜篮子”基地等与人民群众食品安全密切相关的农产品生产地，创建一批土壤污染综合治理试点示范工程。加大对有机食品、绿色食品和无公害食品生产基地的建设和扶持力度，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组织开展土壤污染防治专题宣传活动，编写土壤污染防治科普宣传手册，制作土壤污染防治宣传挂图，在村镇社区广为散发和张贴。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全面落实危险废物全过程管理有关制度，安全处置工业危险废物、医疗废物、电子垃圾等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置工业固体废物，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85%以上。综合治理简易垃圾处理或堆放设施和场所，强化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行管理和渗透液排放的环境监测，提高生活垃圾处理水平。继续实施电子废物等圈区管理。建立和完善化学品环境管理登记、风险评价等制度，强化对危险化学品的监管。

核与辐射防护。健全核与辐射环境管理体系，建立全市辐射环境监测网络。加强历史遗留放射性污染防治和环境治理，采用新技术和新工艺促进潜在危险性较大的辐照加工和工业探伤等核技术应用行业的技术更新换代。有效防御放射性和电磁辐射危害。

农村环境保护。以集中连片治理为主，以农村环保“四两”（两清、两减、两创、两治）工程为重点，统筹城乡环境保护工作，重点加强农村饮用水源地的建设，控制农业生产和农民生活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改善农村生态环境。以国家农业生态示范市宜城市和五山镇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示范为基础，加强农业生态文明建设，通过试点示范探索农村环保的新模式，为创建农村环保模范示范市奠定基础。

2.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严格环境准入和污染物排放标准，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加快建设大气、水质、噪声自动监测预警系统。强化执法监督，健全重大环境事件和污染事故责任追究制度。建立长效机制，防范环境风险，加强对重大环境风险源的动态监控与风险控制。

八、实施科教兴市和人才强市战略

（一）增强科技创新能力。第一，加快创新型襄阳建设。进一步加大科技投入，加快实施科教兴市战略和创新型襄阳建设。创新科技投入机制，建立财政拨款、企业投入、金融贷款、社会资金等相结合的多元化、多渠道的科技投入体系，逐步提高全市科技投入。充分发挥财政性科技资金的引导、示范、放大效应，引导社会资金投向企业技术创新和高技术企业。充分发挥企业在技术创新中的主体作用，引导、鼓励企业增加研究开发和技术创新投入。全社会研究与开发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例达到 2.5%。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提高全市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水平，支持企业核心技术专利化、专利标准化，提高企业运用知

知识产权制度增强核心竞争力的能力。第二，建立激励创新机制，提高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建立城市风险投资基金和科技创新发展基金，鼓励和支持有自主创新欲望、有实在创新项目的企业特别是科技型小企业、科技创业者迅速发展壮大。大力推进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建设，80%以上的大中型企业建立企业研发中心或技术中心，建立15个国家级和45个省级技术研发中心、2个国家级和15个省级工程技术中心，积极鼓励有条件企业设立博士后工作站。加强基础与应用研究，力争在新能源汽车、新型材料、航空航天、伺服及数控系统、装备制造、生态环保、生物医药、生物农业、信息网络等领域取得一批重大创新成果和发明专利，掌握一批核心技术，拥有一批自主知识产权，提升产业整体技术水平。进一步加强区域创新体系建设，推进和完善产学研工程，加快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步伐。进一步构建和完善包括产品研发、质量检测认证、职业技术教育、电子商务和现代物流五大体系在内的产业创新平台，为企业创新提供良好服务。

第三，充分发挥襄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襄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国牌效应，加强制度创新，理顺管理体制，采取托管、扩区等措施促其加快发展，建成全省科技创新和新兴产业发展示范区，成为推动我市科技创新以及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核心区和辐射区。第四，实施科学普及和创新培训计划，提高全民科技素质和创新能力。

(二)加快教育改革发展。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方针，坚持改革创新，坚持以人为本，促进教育公平，进一步加大教育投入，完善投入机制，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推进依法治教，全面推动教育事业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科学发展。未来5年，全市要构建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比较完备的现代国民教育体系，积极推进教育现代化步伐，形成终身教育体系雏形，推进建设学习型社会，人力资源总量和质量

大大提升。积极推进高等教育大众化步伐，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高等院校达到 5 所，全市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40%。支持襄樊学院进一步优化学科设置和专业结构，建成学科特色鲜明、专业结构合理、有硕士学位授予权，在全省有一定影响的综合性大学；完成襄樊职业技术学院主校区的扩建改造工程，建成专业结构合理、办学特色鲜明、省内领先、全国一流的国家骨干职业技术学院；积极创造条件，努力将襄樊学院理工学院建成为合格的独立学院；优化整合职业教育资源，建设襄阳汽车职业技术学院和襄阳技师学院。大力发展中等职业教育，切实加强中职学校基础能力建设，创建 1-2 所国家级中等职业示范学校、10 所省级重点(示范)学校，大力提升中职学校规模化、集约化、品牌化水平，积极拓展其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的特色和能力，中等职业教育年招生规模和在校生人数与普通高中的比例大体相当，把襄阳建成区域性职业教育培训中心。继续推进素质教育，促进教育全面发展。加快实施学前教育推进计划。全市城镇地区基本普及学前 3 年教育，农村地区普及学前 1-2 年教育，全市 3-5 周岁幼儿学前一年毛入园率达到 90%，学前 3 年毛入园率达到 65%以上。高质量、高水平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初步实现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7%。全面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全市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95%以上；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鼓励普通高中办出特色。积极发展民办教育，鼓励社会力量以各种形式参与办学和捐资助学。促进特殊教育事业发展，积极发展残疾少年初级中学教育，加快发展残疾人高中阶段教育，逐步推进残疾人职业技术培训。完善现代国民教育体系，初步构建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学习型城市。初步实现学历教育与非学历教育协调发展，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职前教育和职后教育有效衔接。

(三)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和“服务发展，人才优先，以用为本，创新机制，高端引领，整体开发”的人才发展指导方针，确立人才资源是科学发展第一资源的理念，全面推进“人才强市”战略。围绕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和人才强市改革试验区，坚持人才、科技、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运作思路和先探索、后规范，先试点、后推开的方法，以创新重大人才政策和实施重大人才工程为抓手，突出抓好高层次科技创新创业人才的培养、引进和使用，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造就一支数量充足、结构优化、布局合理、素质优良的人才队伍，为促进襄阳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推动襄阳跨越式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2015年全市人才总量达到85万人。其中：全市党政人才达2.5万人，企业经营管理人才达到8.5万人，专业技术人才达35万人，高技能人才达25.7万人，农村实用人才达12万人，社会工作人才达1.3万人。人才竞争优势和人才资本贡献率居于中部同类城市前列。

1.进一步加大高层次和紧缺急需人才引进力度。积极推进各类园区、企业研发机构等相关载体和平台建设，加快襄阳高新区留学人员创业园和科技城市建设，大力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做实做好“院士(专家)服务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各级“工程技术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工作站”、“博士后产业基地”等，提高人才承接能力，扩大引才数量；创新引才政策和引才机制，加大“隆中人才支持计划”实施力度，更大规模地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创新团队和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航空航天、生物医药、现代物流、服务外包等紧缺急需人才，争取更多的引进人才入选中央“千人计划”、省“百人计划”。支持重点产业、支柱产业和新兴产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多种形式的产学研合作，打造一大批善于克难攻坚的创新团队。

2.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党政人才保持总量平衡，培养造就一支政治坚定、勇于创新、勤政廉洁、求真务实、善于推动科学发展的高素质党政人才队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总量快速增长、素质明显提高、结构趋于合理。专业技术人才总量持续增长、素质进一步提高、结构明显优化。高技能人才总量大幅增长，职业能力明显提升。农村实用人才队伍总量大幅增加，素质不断提高、结构不断优化。社会工作人才数量大幅增长，专业水平明显提高、职业道德进一步提升。坚持以用为本，充分发挥各类人才在襄阳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3.构建完整的人才发展政策体系和服务环境。在市县两级设立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纳入财政预算体系，人才发展专项资金逐步提高到本级一般预算收入的2%，切实保证一批重大人才工程、项目的资金投入足额到位。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建立健全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和紧缺急需人才创新创业资助、学术交流、进行培训、居住、医疗、子女入学入托、户籍迁入、外籍人才出入境签证和长期居留等优待优惠政策，建立全方位、全过程的服务体系，全面改善人文环境，提供更好的科研公共服务平台，营造开放、宽容、充满激情的创新创业氛围，把襄阳打造成为中部地区具有较强人才集聚能力、最具创造活力、最富创新精神、最优创业环境的城市之一。

4.创新人才体制机制。完善党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牵头抓总，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人才工作格局。健全各级党委人才工作领导机构，建立科学的决策机制、协调机制和督促落实机制，形成统分结合、上下联动、协调高效、整体推进的人才工作运行机制。建立人才、科技、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运作机制，招商引资与招才引智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全面实行党委、政府人才工作目标责任制，提高各级党政领导班子综合考核指标体系中人才工作

专项考核的权重。建立健全政府宏观管理、市场有效配置、单位自主用人、人才自主择业的体制机制，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高端人才引进。建立健全与各类人才职业特点和成长规律相适应人才培养、评价、使用、激励、流动、保障机制，促进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健康成长。推进以岗位管理为特征的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促进人才合理流动，盘活人才资源。建立高层次人才数据库，做好个性化服务，放大高层次人才作用。

九、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逐步完善符合市情、比较完整、覆盖城乡、可持续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一)促进就业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大力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服务业和小型微型企业，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鼓励自主创业，深化全民创业，促进充分就业。健全统一规范灵活的人力资源市场，健全就业供需信息网络，为劳动者提供优质高效的就业服务。加强职业培训和择业观念教育，提高劳动者就业能力，把解决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力、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就业问题作为工作重点，帮助有就业能力和就业愿望的人员就业，确保城镇零就业家庭至少 1 人就业。强化农民工职业培训，积极引导农村人口转移，五年培训农民工 50 万人，新增转移农村剩余劳动力 30 万人。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工作。加强劳动执法，完善劳动争议处理机制，改善劳动条件，保障劳动者权益。发挥政府、工会和企业作用，努力形成企业和职工利益共享机制，建立和谐劳动关系。全市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以内。

(二)加快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一是扩大社会保险覆盖范围。逐步将事业单位、非公有制企业、被征地农民、城市无业人员、残疾人和进城务工农

民纳入相应的社会保险。全面推进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市级统筹，完善各项社会保险关系跨区域转移接续政策。二是提高社会福利水平。积极发展以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等为重点的社会福利事业，探索建立机构福利服务、公共福利服务和公益福利服务相结合的新型福利体系。加快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加大政府公共财政投入。积极推进城乡公办养老机构建设，加快城乡公办福利机构建设步伐，积极探索集中供养、分散供养有效途径，不断提高供养水平。通过床位补贴、运营补贴和购买服务等方式，大力支持和鼓励各种社会力量兴办和开办各种模式的养老院(老年公寓)、老年活动中心、托老所等养老服务机构，研究制定扶持养老服务产业发展的政策和措施，支持和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养老服务产业，逐步形成机构养老与居家养老相结合、福利养老与产业养老相结合，满足不同消费需求的新型养老服务模式。进一步落实养老服务机构税收减免政策。着力发展社区养老服务，建立健全养老服务设施和活动场所，加快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站(点)建设，把发展居家养老服务作为重要民生工程纳入社区建设规划。积极开拓短期托养、生活照料等居家老人需要的多种养老服务，满足老年人社会活动需要，形成适度普惠的新型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新格局。建立健全城乡特殊群体社会福利服务体系，进一步加强残疾人、孤儿等特殊群体的福利服务工作。大力倡导和发展慈善事业，积极拓展社会互助渠道，不断提升社会福利的保障水平。加强残疾人服务设施建设。三是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完善城乡一体化社会救助体系，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进一步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稳步提高低保户生活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完善教育、医疗、司法、康复、住房、就业等专项救助制度。加强孤儿和流浪人员救助机构的设施建设，不断加强救灾应急体系建设。大力倡导义工、志愿者服务，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和心理疏导咨询。

(三)合理调整收入分配关系。认真落实国家调整收入分配政策。动态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加大事业单位工资发放监管。及时足额兑现区域性、阶段性、行业性政策规定的工资、津贴、福利补助额度。帮助低收入家庭开辟增收渠道，提高收入水平。创造条件增加财产性收入。认真落实公务员工资制度，深化事业单位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四)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大力推进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医疗服务体系、医疗保障体系、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形成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不断提高卫生服务的公平性、可及性和有效性，全面提升卫生服务质量和水平，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医疗卫生服务，不断提高全市人民的健康水平。

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行政事分开、管办分开、医药分开、营利性和非营利性分开，把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作为公共产品向群众提供，逐步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目标。建立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努力保障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医疗急救网络、卫生应急、妇幼保健、卫生监督、精神卫生防治、职业病防治等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的公共卫生服务功能，强化对血吸虫病、人感染高致病性禽流感、艾滋病、结核病、乙型肝炎等传染病和职业病防治力度，落实国家免疫规划，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

进一步健全医疗服务体系。依托大型综合医院建立省级医疗中心，积极构建市、县、乡三级区域医疗中心体系，形成以综合医院为龙头，中医医院、专科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急救中心、采供血机构等全面发展的医疗服务体系；鼓

励社会资本投资兴办民营医疗机构；培养名医、名科、名院，创建更多的省内知名、国内一流的医疗品牌，把襄阳建成鄂豫陕渝毗邻地区医疗卫生服务中心。

巩固完善城乡医疗保障体系。按照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原则，建立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乡医疗救助共同组成的基本医疗保障体系，分别覆盖城镇就业人口、城镇非就业人口、农村人口和城乡困难人群。扩大基本医疗保障覆盖面，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均达到95%以上，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全覆盖。

建立健全药品供应保障体系。认真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所有政府举办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部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实行零差率销售，其他医疗机构按规定使用基本药物，规范基本药物招标采购配送，保障基本药物的质量和供应。推进基本药物临床应用指南和基本药物处方集，确保临床首选和合理使用基本药物。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医保报销政策，确保基本药物全部纳入医保报销范围，报销比例明显高于非基本药物。推进中医药继承与创新，加强中医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发展中药产业。加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工作。

(五)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按照“政府主导、市场参与、均衡布局、完善配套”的原则，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通过建机制，做到保基本、促公平、可持续。建立健全以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增加中低收入居民住房供给，逐步解决城镇低收入和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问题，逐步改善城镇居民基本居住条件。一是加大廉租住房保障力度。加快廉租住房建设，完善租赁补贴和实物配租制度，增加廉租房房源，扩大廉租房覆盖范围。二是积极发展公共租赁住房建设。政府在资金、土地、财税、信贷等方面加大政策支持力度，积极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引导社会力量共同参与投资建设和营运公共租赁住

房。三是规范经济适用住房建设。加强经济适用住房管理，保证建设质量、规范准入审核、强化使用监督、加强交易管理、完善监督机制。四是加快推进棚户区改造。重点抓好汉江一桥至鱼梁洲段等城市棚户区和城中村改造；加大国有工矿棚户区、林业棚户区危房改造力度，切实改善居民的居住条件。五是扎实推进农村特困家庭危房改造。利用农村特困家庭危房改造专项资金、福利彩票公益金、财政扶贫资金以及农户自筹资金，全面实施农村特困家庭危房改造工程。

(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体育需求。高水平规划建设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科技馆、群艺馆、全民健身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形成一批特色鲜明、格调和谐、功能完善、美观实用的标志性文化设施。大力发展社区文化、村镇文化、校园文化、广场文化、企业文化等系列群众文化，培育有地方特色的文化资源。加强文物古迹、文化遗产的保护或修复，抢救保护民间文化，保护性开发襄阳古城。健全四级文化网络，支持县(市)区图书馆、文化馆(站)、博物馆、农家书屋建设，深入开展文化下乡活动。积极发展公益性文化事业，形成比较完备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成全省文化事业示范基地。加强城乡体育设施建设，建设市级网球训练馆、游泳跳水馆、省级沙滩排球训练基地、全民健身综合楼等，将诸葛亮广场规划建设成集体育健身、休闲娱乐、体育消费为一体的体育产业园，各县(市)区要建设 1 个全民健身中心；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体育活动，打造具有襄阳特色的水陆空体育旅游品牌，推动全民健身活动蓬勃开展；加强培养体育后备人才，提高竞技体育水平。加强市及县(市)区档案馆等档案软硬件建设，不断提升档案管理、开发和利用水平，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对档案信息的需求。重视史志鉴研究开发工作，全面提升史志鉴研究开发利用水平。

(七)全面做好人口发展工作。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完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体系，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质量，人口出生率控制在11.5‰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7‰左右，出生人口性别比趋于正常。发展老龄事业，完善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加快建设城市社区基本养老和农村乡镇基本养老设施，建设老年人活动中心及老年大学等，提高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质量，保障老年人权益，重视和支持老年人参与经济社会发展。积极推进殡葬事业发展，逐步免除低收入人群的丧葬费用。贯彻男女平等的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原则，全面实施妇女儿童规划纲要，发展妇女儿童和青少年事业，依法保障妇女儿童权益。积极发展残疾人事业，建立市残疾人康复托养中心、国家级脑瘫康复训练基地，提高残疾人康复、教育水平，为其平等参与经济社会生活创造良好环境；建立以最低生活保障线为基础的残疾人生活保障制度；创建全国无障碍城市，在公共交通、公共建筑、城市道路、交通信号、文化设施等方面开展无障碍建设，切实维护残疾人的权益。

十、提高改革开放水平

(一)全面深化改革。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方向，着力提高改革决策的科学性，增强改革措施的协调性，积极稳妥地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加快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深化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造，积极引导国有企业建立规范的现代企业制度，健全投资风险控制机制、内部监督管理机制和激励约束机制，增强国有经济发展活力；加快建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完善各类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推进水、电、气、热等资源性价格和环境收费改革，促进资源能源节约利用，逐步形成反映资源稀缺程度、供求关系和环境损害成本的价格形成、征收机制。健全土地、资本、劳动力、

技术、信息等要素市场，完善市场法规和监管体制，规范市场秩序。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和金融创新，健全地方金融服务体系，增强融资功能，积极开展地方银行组建工作，推进农村信用社改革重组为农村商业银行，推进村镇银行、小额贷款公司、资金互助社等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建设，以金融改革促经济转型。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健全公共财政体制，完善转移支付制度，规范和完善财政管理体制，稳步推进税收体制改革，为促进经济转型理好财、用好财。继续推进投资体制改革。全面落实企业投资主体地位，根据投资项目性质分类实行审批、核准和备案制。大力提高政府投资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水平，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管理。实行政府投资项目公示制和专家评议制，全面推行政府投资公益性项目代建制、项目法人负责制和资本金制，健全审计监督制度和重大项目稽查制度，形成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监管、使用”三分开建设管理体系。稳定和完善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推行多种形式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巩固完善农村公益性服务“以钱养事”新机制。深化集体林权制度和国有农场体制改革。

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推动服务型政府、法治型政府建设，强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充分发挥产业政策、税收政策、价格政策等对经济运行的调节作用，提高经济调节和市场监管水平。完善政府决策程序，建立重大事项的社会公示和社会听政制度，增强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减少和规范行政审批事项。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加强招标投标工作的协调。按照政事分开、事企分开和管办分开的原则，加快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健全反映科学的政府绩效考核体系。

(二)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围绕提升产业结构和完善城市功能，将资本密集、技术密集、基地型、旗舰型项目作为招商重点，积极引进符合我市产业发展方向、

有效提升产业层次、强化高端服务功能的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采取有效措施吸引跨国公司和国内优势企业在襄阳设立地区总部、研发中心、运营中心和采购中心；更加积极主动地承接沿海地区产业转移，发展“飞地经济”，承接区对区的产业转移。实施“科技兴贸”和“品牌兴贸”战略，实现外贸增长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大力发展一般贸易、技术贸易和服务贸易。着力推动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品牌产品和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高新技术、机电和其他高端产品出口，提升传统出口商品的科技含量、档次和附加值。着力抓好以汽车及零部件为主的机电产品出口基地，以 VB1 为主的医药化工产品出口基地，以家用纺织品为主的纺织品出口基地，以食用菌、蔬菜、中药材、水果为主的农产品出口基地建设。扶持具有潜力的外贸企业，力争出口过亿美元企业达到 2-3 家、过千万美元企业达到 30 家以上。着力培育和发展“襄阳出口名牌”。优化进口结构，大力引进先进技术、关键技术和装备。完善铁路、公路口岸功能，争取设立航空和水运口岸，优化开放环境。加快实施“走出去”战略，引导企业在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开展国际化合作经营。加强与国内外城市的交流与合作，全面拓展发展空间。认真做好援疆、援藏工作。实施全方位对口支援战略，通过争取国家政策支持、引资引智、产业援建等，积极帮助西藏琼结县和新疆精河县依托当地的资源优势，发展具有特色的工业、农牧业、果菜药产业、文化旅游业，交通等基础设施，科技、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密切与两地的经济技术联系，力求琼结、精河的基础设施建设、特色产业建设、社会民生事业建设、平安和谐建设实现新突破，2015 年琼结县生产总值达到 33100 万元，地方一般预算收入达到 1361 万元，均比 2010 年翻一番；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8000 元，达到全国平均水平。精河县生产总值达到 47 亿元，年均增长 16%；地方一般预算收入达到 2 亿元，年均增长

20%；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12000 元，年均增长 11.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4000 元，年均增长 10%。

(三)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加快发展。

放宽非公有制经济市场准入，贯彻平等准入、公平待遇原则，允许非公有资本进入法律法规未禁入的行业和领域，允许非公有资本进入垄断行业和领域，允许非公有资本进入公用事业和基础设施领域、社会事业领域、金融服务业、国防科技工业建设领域，鼓励非公有制经济参与国有经济结构调整和国有企业重组。加大对非公有制经济的财税金融支持，改进政府对非公有制企业的监管，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加快发展。

(四)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第一，营造鼓励创业的人文环境。牢固树立加快经济发展的中心意识，努力形成想发展、谋发展、齐心协力促发展的合力。大力宣传“产业第一，尊重企业家”，强化创业有功、致富光荣的观念，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积极推动全民创业。第二，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建立健全以道德为支撑、产权为基础、法律为保障的社会信用制度，努力建设“信用襄阳”。加强市场诚信体系建设，加快建设企业和个人信用服务体系，建立信用监督和失信惩戒机制。建设诚信政府，提高政府公信力。加强全民诚信教育，增强全民信用意识。第三，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进一步打破行政垄断和地区封锁，完善商品市场，促进要素自由流动。依法监管市场，建立规范的市场秩序，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坚决打击各类欺诈行为和欺行霸市、强买强卖行为，完善市场监管体系。第四，营造以质取胜的质量兴市环境。实施质量兴市战略，加快建立标准体系和诚信体系，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大力培育精品名牌，提升质量保障能力，加大质量监管力度，推进全市质量总体水平再上新台阶。

十一、建设和谐襄阳

(一)加强民主法制与民主政治建设。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依法治市方略，扩大民主，健全法制，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和谐安定的社会环境。

加强民主政治建设。发扬党内民主，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扩大公民有序的政治参与，保证公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加强基层民主建设，坚持和完善政务公开、厂务公开、村务公开，完善听政、论证和专家咨询制度，依法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提高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水平。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巩固和壮大爱国统一战线，健全重大问题决策前协商的制度。充分发挥人民政协的作用，支持人民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职能。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联系广大群众的桥梁与纽带作用。全面贯彻党的民族、宗教和侨务政策，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做好侨务和对台工作。

继续坚持依法治市，建设“法治襄阳”。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增强全民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提高全民法律素质，形成遵法守法、依法办事的社会风气。推进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规范司法行为，加强司法监督，促进司法公正，维护社会正义和司法权威。坚持依法行政，加强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健全依法行使权利的制约机制，提高行政执行力。

(二)进一步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形势教育。大力弘扬时代精神、民族精神，深入推进社会公德、家庭美德、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建设，不断拓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大中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努力把市

革命烈士陵园建成国家级教育基地。坚持“为民创建，创建为民，共建共享”的原则，进一步加强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成为全国文明城市。

(三)积极推进社会管理创新。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格局，创新社会管理体制。一是推进城乡和谐社区建设。健全基层社会管理体制，完善基层管理和网络，推进社区服务中心建设。发挥城乡基层自治组织协调利益、化解矛盾、释疑解难的作用，提高社区居民和村民自治水平。二是健全多元化社会治理结构。积极培育发展各类社会组织，发挥提供服务、反映诉求、规范行为的作用，增强社会自治功能，促进社会组织参与社会管理。三是改进和完善信访工作，畅通诉求渠道，引导群众以理性合法的形式表达诉求。完善社会矛盾纠纷调处机制，依法维护社会稳定。四是切实加强公共安全。建立健全防范突发事件、恐怖袭击事件、重大自然灾害、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和社会风险的预警应急机制，提高城市紧急应对能力。加大“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力度，依法严厉打击各类犯罪行为，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的满意度。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坚定不移地惩治腐败。切实做好消防等安全工作。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落实，安全监察监管能力明显提高，安全生产地方法规、技术支撑、应急救援、安全培训、宣传教育等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水平显著提高。到 2015 年，亿元 GDP 安全事故死亡率、工矿商贸就业人员 10 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较大以上事故起数均控制在省政府下达的目标以内，职业危害事故和职业病得到较好防范。建立和完善主要自然灾害以及重大事故的监测、预报和预警系统，落实抗震防灾要求，加强救灾物资和设备储备，建立完善的灾害处理应急指挥系统，逐步形成良好的社会化灾害救助机制，提高防灾减灾能力。整合国家物资储备资源，建设市减灾防灾中心和湖北省应急物资储备襄阳

区域中心库，加大应急物资实物储备和信息储备，夯实应对突发事件的物资基础。强化对食品、药品、餐饮卫生等方面的源头治理和监管，加强对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依法执业的监管，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继续大力做好国防动员和“双拥”工作。按照平战结合、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方针，围绕军民融合式发展，着眼国家安全，依法推进国防动员建设，建立健全与国防安全需要相适应、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与突发事件应急机制相衔接的国防动员体系，抓好国民经济动员、人民防空和交通战备等工作，加强国防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增强国防动员能力。做好人防工作，加强人防工程和地下资源的开发利用，提高城市的综合防护能力。继续加强“双拥”工作，做好军转、军休干部安置管理和随军家属就业工作，加大退役士兵安置改革力度，巩固军政军民团结的好局面。

十二、夯实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

(一)用好政策促进发展。一是用好公共财政政策。建立健全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制度，最大限度地发挥公共财政的职能作用。公共财政向保障和改善民生倾斜，向生态环保倾斜，向困难地区、困难群众倾斜，向农村倾斜。建立健全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增强基层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能力。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的相关政策，积极争取国家、省对襄阳生态型限制开发区域、农业限制型开发区域等财政性转移支付资金。二是用好税收政策。健全地方税体系，规范政府收入来源渠道，强化税收在政府筹集收入中的主导地位，改进税收管理手段，提高税源控管水平，做到适度调控、均衡入库、涵养税源，建立税收收入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为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持。加强非税收入管理，规范土地出让收入制度，清理取消不合理的收费项目。根据税收管理权限，最大限度地为弱势群体减轻税收负担。强化税收政策的产业导向功能，综合运用优惠税

率、加速折旧、税前扣除等多种方式，引导资金和生产要素合理流动。三是用好产业政策。贯彻实施国家产业政策，制定鼓励、支持和限制发展的产业政策导向目录。按照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的要求，加强对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扶持。加强对垄断性行业的监管，形成竞争性市场结构。实行严格技术标准、排放标准和建立生态环境补偿机制等措施，控制高耗能产业盲目扩张。按照引导产业集群发展、资源空间合理配置原则，优化产业布局。进一步实施中小企业促进计划，发展壮大中小企业。

(二)加大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建设力度。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重点，实施一批事关襄阳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增强发展后劲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改善人民生活的基础条件。一是加强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的谋划、推进和建设力度。全市“十二五”拟谋划、推进和建设投资过千万及以上的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总投资规模达 2 万亿元，其中：先进制造业项目 1170 个，总投资 5175.5 亿元；现代服务业项目 569 个，总投资 4678.9 亿元；基础设施项目 496 个，总投资 6218.2 亿元；生态环境建设项目 186 个，总投资 574.1 亿元；农业水利项目 352 个，总投资 786.3 亿元；社会发展项目 421 个，总投资 595.9 亿元；待策划项目投资 1971.1 亿元。通过建设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二是拓宽项目投融资渠道。紧贴国家产业政策和投资政策，全力争取国家、省政策支持和资金投入。积极引导银企对接，吸引更多信贷资金投入项目建设。推进投资主体多元化，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大力支持发行企业债券，积极争取利用国外政府贷款和世界银行贷款，鼓励和吸引社会资金参与项目建设。加快推进企业上市，直接利用资本市场融资，不断扩大投资规模。三是进一步优化投资结构。重点加大对民生和社会事业、现代农业、先进制造业、高

新技术产业、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以及科技创新、生态环保、资源节约方面的投资力度；加大企业技术改造的投入力度，支持和引导其加快技术改造，提升产业竞争力，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专栏 5 国家和省、市政府投资支持的重点领域

1.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建立基本住房保障制度，加强廉租住房和公共租赁住房建设，改造各类棚户区 and 农村危房。

2.“三农”建设。加强农村民生工程、农业基础设施和服务体系建设。

3.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加强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和旅游等事业建设，加强就业、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以及公共应急和公共管理建设。

4.节能减排和生态环境建设。加强节能减排重点工程建设，推进环境保护重点工程建设和生态安全建设。

5.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交通和能源建设，加快有利于城镇化发展的项目。

6.自主创新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实施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工程，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

(三)积极扩大消费需求。一是进一步实施鼓励消费的相关政策。继续实施“网点进社区、服务进家庭”工程，大力实施以村级综合服务化为终端的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建设工程，完善便民商贸服务设施，扩大社区居民消费。认真落实汽车、家电“以旧换新”政策，促进耐用品消费升级换代。继续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双百市场工程”、“农超对接工程”和“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加大家电下乡、农机补贴等政策的落实力度。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适时制定扩大消费的对策。二是培育消费热点，引导消费结构升级。继续推动通讯工具、电脑等普及，鼓励节能环保轿车进入家庭，促进教育、旅游、文化

等服务消费和休闲消费，鼓励消费产品和服务创新，积极发展三网融合、网络动漫等新型消费，推行持卡消费、网上购物、电话购物等消费模式，引导个性化、差异化、品牌化、时尚化消费。三是建立健全消费法规标准，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改善消费环境。建立卫生、防疫、商品检测、服务等安全质量保障体系，营造良好的消费安全环境。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重点加强对教育、医疗、住房等产品和服务的价格监督，遏制价格过快上涨。

(四)建立有利于规划有效实施的机制。一是建立规划目标任务分解机制。本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要分解落实到各县(市)区和市直有关部门，其中约束性指标具有法律效力，要纳入相关县(市)区和部门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和绩效考核，约束性指标中的耕地保有量、万元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万元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等指标要分解落实到各县(市)区。二是建立规划协调机制。加强总体规划与专项规划在总体要求、发展目标、发展重点及重大项目布局等方面的衔接；加强本规划与城乡建设规划、土地利用规划之间的衔接配合，确保在总体要求上方向一致，在空间配置上相互协调，确保规划目标顺利实现；加强本规划与国家、省规划及周边地区规划的协调。三是建立规划评估修订机制。进一步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监督，注重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与“十二五”规划的衔接，推进规划实施信息公开，健全政府与企业、公众的信息沟通与反馈机制，促进规划实施；本规划实施的中期阶段，要对其实施情况进行中期评估，评估后需要修订本规划时，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